



109 年農林漁牧業普查 新北市統計結果報告

新北市政府主計處編製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目次

前 言	III
凡 例	IV
壹、 普查結果摘要	1
一、 農牧業普查結果	1
二、 農事及畜牧服務業普查結果	3
三、 林業普查結果	3
四、 漁業普查結果	3
貳、 普查主要統計結果	5
一、 109 年底新北市農林漁牧業普查現況圖	5
二、 109 年新北市主要農漁產品生產分布	6
三、 109 年底新北市農林漁牧業普查主要統計結果表	7
參、 普查分析	9
一、 農牧業	9
(一) 109 年底新北市農牧業概況	9
1. 從事農牧業家數情形	10
2. 農牧業資源使用情形	15
3. 農牧業經營管理者及從業農牧戶特性	18
4. 農牧業產值	23
(二) 109 年底新北市各行政區農牧業現況	24
1. 農牧戶家數	24
2. 可耕作地面積	27
3. 主要農產品	29
4. 主要畜產品	31
5. 有機驗證及產銷履歷驗證	34
(三) 與其他直轄市比較	35
1. 六都從事農牧業家數	35
2. 六都從事農牧業可耕作地面積	38
3. 農牧業經營管理者及從業農牧戶特性	40
4. 主要農作物	43
5. 主要飼養畜禽	44
二、 農事及畜牧服務業	45
(一) 農事及畜牧服務業從業家數	45
(二) 與其他直轄市比較	46
三、 林業	47

(一)	109 年底新北市林業概況	47
1.	林業家數情形	47
2.	林業之林地面積	49
(二)	109 年底新北市各行政區林業概況	53
(三)	與其他直轄市比較	54
1.	六都林業家數情形	54
2.	六都林地面積情形	56
四、	漁業	59
(一)	109 年底新北市漁業概況	59
1.	從事漁業家數情形	60
2.	漁業資源使用及經營情形	64
3.	從事漁業經營管理者及承接者特性	68
(二)	109 年底新北市各行政區漁業現況	72
1.	漁業家數	72
2.	漁撈漁船艘數	73
3.	從事漁業之動力漁船艘數	74
4.	水產生物養繁殖家數及類型	75
(三)	與其他直轄市比較	77
1.	六都從事漁業家數	77
2.	六都資源使用及經營情形	81
3.	六都漁業經營管理者及承接者特性	82

前 言

農林漁牧業普查係根據統計法規定，每隔 5 年辦理 1 次之基本國勢調查，上次普查於 105 年辦理，本次為第 14 次舉辦，目的在於蒐集農林漁牧業資源分布與使用、生產結構變動、勞動力特性、資本設備及經營狀況等最新基本資料，除供為農業統計校正分析應用及抽樣調查母體外，更充分支援各階段農業發展建設與釐訂輔導策略。「109 年農林漁牧業普查」(以下簡稱 109 年普查)於 110 年 2 月至 8 月間辦理各階段普查工作(包括動員組織、實地普查及審核)，普查原始資料經行政院主計總處檢核、整理及彙編後，行政院主計總處於 112 年 5 月發布全國統計結果，並於 112 年 8 月提供普查原始資料予新北市政府(以下簡稱市府)。

茲為進一步觀察新北市及各行政區農牧業、農事及畜牧服務業、林業及漁業等產業變遷情形，摘錄其中有關新北市部分，撰擬「109 年農林漁牧業普查新北市統計結果報告」，以作為市府制定農林漁牧業 關政策、調整勞動力來源及運用策略之參據。

市府動員農業局、主計處及各區公所約 633 名人力，全面普查新北市境內經營農牧戶、農牧場、農事及畜牧服務業、林業及漁業者共計 4 萬 5 千多家，並承蒙辦理 109 年普查之普查員、指導員及審核員的同心協力，及新北市所有農林漁牧業者之支持與配合，使繁雜之普查工作得以順利圓滿完成，謹此併致謝忱。

凡 例

- 一、本報告係根據行政院主計處發布之「109 年農林漁牧業普查」統計結果整理摘編而成。
- 二、本普查資料採用電腦處理，因四捨五入關係，故總計數與各細項和之尾數，容或未能相符。
- 三、本報告所用各種符號之代表意義如下：
 - 0：表示數值不及半單位
 - ：表示無數值或無統計

壹、普查結果摘要

一、農牧業普查結果

- (一) 109 年底新北市農牧業總家數(包含實際從事農牧業者及有農牧業資源未實際從事者)為 3 萬 4,269 家，占全國農牧業總家數(76 萬 3,473 家)之 4.49%，較 104 年底之 3 萬 4,310 家減少 41 家；其中農牧戶家數共 3 萬 4,200 家，較 104 年底 3 萬 4,229 家，減少 29 家，至農牧場家數為 69 家，較 104 年底 81 家，減少 12 家。
- (二) 109 年底新北市實際從事農牧業(以下簡稱從事農牧業)家數計 2 萬 8,646 家，其中有自有可耕作地者計 2 萬 8,578 家(占 99.76%)，較 104 年底(占 99.63%)減少 232 家(減幅 0.81%)。
- (三)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中，以農耕業計 2 萬 8,312 家，占 98.83% 為主，畜牧業及轉型休閒家數分別為 328 家及 6 家，分占 1.15% 及 0.02%；與 104 年比較，5 年間農耕業經營家數減少 206 家(減幅 0.72%)，畜牧業減少 67 家(減幅 16.96%)，轉型休閒增加 1 家(增幅 20.00%)。
- (四)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其經營之可耕作地面積共 1 萬 3,326 公頃，較 104 年底 1 萬 3,482 公頃減少 156 公頃(減幅 1.16%)；其中所有權為自有之可耕作地面積計 1 萬 2,359 公頃，占 92.74% 居多數；租借入、占用或接受委託經營之可耕作地面積計 967 公頃，占 7.26%。
- (五)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其可耕作地有實施灌溉面積為 8,642 公頃，灌溉率(有灌溉面積/可耕作面積)為 64.85%，高於 104 年底之 57.63%；其中灌溉水源為河川、埤池水計 5,300 公頃，占 39.77% 最多，5 年間增加 9.34 個百分點。
- (六)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其可耕作地面積按主要利用目的觀察，其中以生產長、短期作物面積 1 萬 544 公頃，占 79.12% 為最多，其次為種植綠肥作物面積 347 公頃(占 2.60%)，而暫作其他用途、造林(6 年以下)及開放參觀、採摘(含市民農園)面積則分別為 117 公頃、55 公頃及 35 公頃，分別占 0.88%、0.41 及 0.26% 為少數；另全年未使用面積為 2,228 公頃，占 16.72%。
- (七) 109 年底從事農牧業之經營管理者其年齡分布，其中以 45-64 歲計 1 萬 2,932 人，占 45.14% 為最多，其次為 70 歲以上 9,479 人，占 33.09%；而 45 歲以下青壯年經營管理者僅 1,403 人，占 4.89%。與 104 年底相

較，45 歲以下青壯年經營管理者所占比例減少 1.25 個百分點，45-64 歲經營管理者比例減少 4.50 個百分點，65-69 歲經營管理者比例增加 4.91 個百分點，70 歲以上經營管理者比例增加 0.84 個百分點。

(八) 109 年底從事農牧業之經營管理者其性別分布，以男性經營管理者計 2 萬 2,956 人，占 80.14% 為主，女性經營管理者計 5,690 人，占 19.86%；5 年間男性經營管理者之比例小幅減少 0.65 個百分點，女性經營管理者則增加 0.65 個百分點。

(九) 109 年底新北市從業農牧戶有工作承接者(係指有意願承接農牧業工作，非可耕作地繼承者)計 5,296 家，占從業農牧戶總家數(2 萬 8,580 家)之 18.53%，與 104 年底 6,051 家比較，5 年間新北市從業農牧戶有工作承接者家數減少 755 家(減幅 12.48%)。以總承接人數觀之，109 年底工作承接人數為 7,309 人，較 104 年底之 7,778 人減少 469 人(減幅 6.03%)，顯示新北市從業農牧戶正面臨農牧業工作承接者逐漸短缺情形。

(十) 109 年新北市農牧業產值 50.25 億元，較 104 年 37.94 億元增加 12.31 億元，增幅 32.45%，惟因有銷售服務收入之農牧業家數自 104 年 1 萬 4,525 家增至 109 年 2 萬 563 家，5 年間增加 6,038 家，致平均每農牧業者銷售服務收入自 104 年 26.12 萬元減至 109 年 24.44 萬元，減少 1.68 萬元。

(十一) 109 年底新北市各行政區農牧戶家數，以三峽區 2,931 家占 8.57% 最多，其次為淡水區 2,884 家占 8.43%，板橋區 2,097 家占 6.13% 居第 3。另以可耕作地所在行政區資料觀之，新北市境內可耕作地面積共 1 萬 1,895 公頃，各行政區面積以三峽區 1,416 公頃占 11.90% 為最多，淡水區 1,294 公頃占 10.88% 次之，三芝區 915 公頃占 7.69% 居第 3。

(十二) 109 年底新北市各行政區主要農作物種植面積，第 1 大農作物為竹筍，種植面積共 2,023 公頃，以五股區 506 公頃最多(居全國第 8 位)；第 2 大農作物為茶，種植面積共 825 公頃，以坪林區 488 公頃最多(居全國第 5 位)；第 3 大農作物為地瓜，種植面積共 520 公頃，以金山區 223 公頃最多(居全國第 9 位)。

(十三) 109 年底新北市各行政區主要家畜飼養數量，第 1 大飼養家畜為肉豬，飼養數量共 10 萬 6,855 頭，以林口區 2 萬 6,041 頭最多；第 2 大飼養家畜為種豬，飼養數量共 6,278 頭，以板橋區 4,724 頭最多；第 3 大飼養家畜為肉(役)牛，飼養數量共 1,856 頭，以林口區 1,462 頭最多(居全國第 4 位)。

(十四) 109 年底新北市各行政區主要家禽飼養數量，第 1 大飼養家禽為肉雞，飼養數量共 21 萬 9,971 隻，以三峽區 5 萬 6,552 隻最多；第 2 大飼養家禽為蛋雞，飼養數量共 4 萬 328 隻，以深坑區 2 萬 9,500 隻最多；第 3 大飼養家禽為肉鴨，飼養數量共 1 萬 2,548 隻，以中和區 1 萬 36 隻最多。

二、農事及畜牧服務業普查結果

(一) 109 年底新北市農事及畜牧服務業家數為 11 家，依服務項目分，從事「犁田整地」、「乾燥」、「蔬果分級包裝」各計 2 家，從事「稻作育苗」、「其他作物育苗」、「播種、插秧、定植、嫁接」、「中耕除草、施肥」及「收穫」各 1 家。

(二) 109 年底六都農事及畜牧服務業家數以臺南市 496 家最多，其次為桃園市 248 家，高雄市 236 家位居第 3，其後為臺中市 167 家、新北市 11 家及臺北市 3 家。

三、林業普查結果

(一) 109 年新北市林業家數計 1 萬 2,193 家，占全國林業總家數(8 萬 9,599 家)之 13.61%；其中無從事森林作業者計有 9,068 家，占總林業家數之 74.37%，有從事森林作業者也多以簡易林業作業居多。

(二) 109 年底新北市各行政區林業家數以三峽區 1,824 家占 14.96%最多，其次為板橋區 903 家占 7.41%，三重區 805 家占 6.60%居第 3。

(三) 109 年底新北市林業之林地面積(按經營者所在市縣統計)為 1 萬 4,754 公頃，依其所有權屬分，以自有林地 1 萬 2,694 公頃，占總林地面積 86.04%最多；依林相種類分，以闊葉樹林 7,530 公頃，占總林地面積 51.04%為最多。

(四) 109 年底六都林業之林地面積(按林地所在市縣分)以高雄市 16 萬 4,900 公頃為最多，其次為臺中市 10 萬 1,312 公頃，新北市 8 萬 7,359 公頃居第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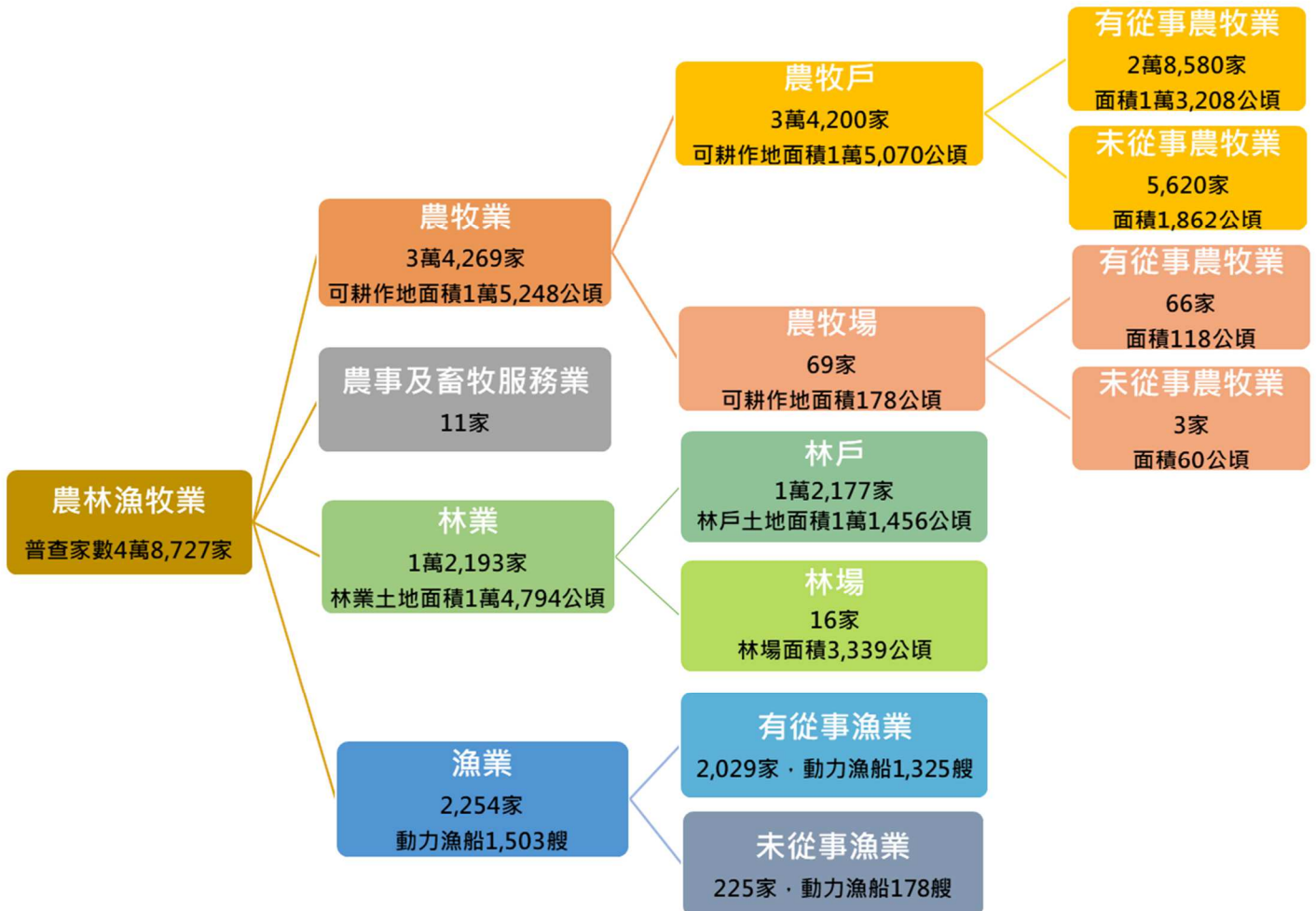
四、漁業普查結果

(一) 109 年底新北市漁業總家數為 2,254 家，占全國漁業家數(4 萬 1,278 家)之 5.46%，較 104 年底之 2,365 家減少 111 家；其中 109 年全年有從事漁業家數為 2,029 家，未從事漁業家數為 225 家。

- (二)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家數計 2,029 家，依生產類型分，其以漁撈業 1,841 家，占 90.73% 居多；依經營方式分，其以傳統經營計 1,989 家，占 98.03% 居多。
- (三) 109 年底新北市動力漁船 1,503 艘居全國第 2 位，以八里區、淡水區及萬里區艘數較多，其中八里區 302 艘居全國第 6 位，淡水區 232 艘居全國第 10 位；無動力舢舨、漁筏 130 艘，居全國第 14 位。
- (四) 109 年底新北市漁業水產生物養繁殖面積於全國排名，最多之前 3 種依序為九孔、其他魚類及鱒魚。其中九孔養繁殖面積計 17.16 公頃，以貢寮區居全國第 1 位；鱒魚養繁殖面積計 2.51 公頃，以烏來區養繁殖面積居全國第 4 位，金山區及三峽區分別居全國第 5 位及第 7 位。
- (五)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者之水產養繁殖面積共 137.93 公頃，其中前 5 大水產生物養繁殖類型之面積依序為虱目魚(30.65%)、吳郭魚類(18.08%)、九孔(12.44%)及鰻魚類(9.16%)、文蛤(7.74%)。
- (六) 若以水產生物養繁殖類型之家數於全國排名觀之，109 年底新北市九孔養繁殖家數 55 家居全國最高、虱目魚 29 家居全國第 6 位，吳郭魚類 22 家居全國第 11 位；臺南市虱目魚及吳郭魚類養繁殖家數皆居全國之冠，牡蠣則居全國第 2 位；高雄市則以鱸魚養繁殖家數居全國之冠，虱目魚及石斑魚類則皆居全國第 2 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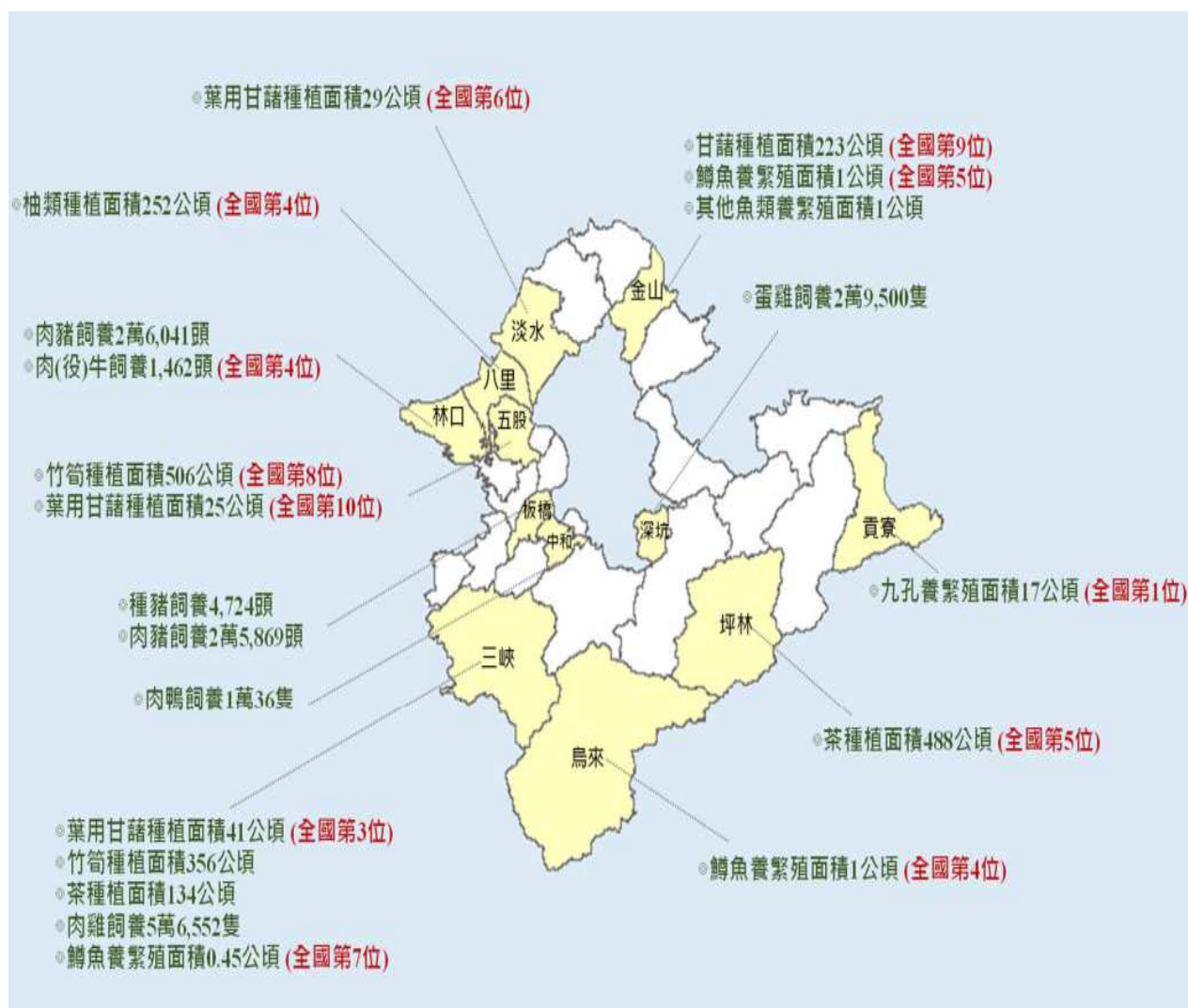
貳、普查主要統計結果

一、109年底新北市農林漁牧業普查現況圖



註：可耕作地面積及林業土地面積皆係按經營者所在市縣分。

二、 109 年新北市主要農漁產品生產分布



三、109 年底新北市農林漁牧業普查主要統計結果表

109 年底

行政區別	農牧業						
	家數			農牧戶 家庭人口數	可耕作地面積		
	合計 (家)	農牧戶 (家)	農牧場 (家)		經營者 所在行政區 (公頃)	可耕作地 所在行政區 (公頃)	占該行政區 總土地面積 (%)
總計	34 269	34 200	69	104 979	15 248	11 895	5.80
板橋區	2 100	2 097	3	6 056	977	31	1.36
三重區	1 302	1 302	—	3 892	493	5	0.29
中和區	1 367	1 367	—	3 960	656	104	5.17
永和區	592	589	3	1 636	363	2	0.36
新莊區	2 015	2 014	1	6 353	820	82	4.16
新店區	1 459	1 456	3	4 436	691	514	4.28
樹林區	1 584	1 584	—	4 814	585	381	11.50
鶯歌區	933	933	—	3 277	285	220	10.42
三峽區	2 935	2 931	4	8 626	1 293	1 416	7.39
淡水區	2 895	2 884	11	9 449	1 309	1 294	18.32
汐止區	1 283	1 282	1	3 680	416	336	4.71
瑞芳區	583	582	1	1 625	294	249	3.52
土城區	1 020	1 019	1	3 332	465	159	5.38
蘆洲區	720	720	—	2 589	273	39	5.25
五股區	1 482	1 479	3	4 760	720	640	18.37
泰山區	439	439	—	1 641	148	50	2.62
林口區	1 511	1 490	21	4 913	474	396	7.31
深坑區	561	561	—	2 032	165	164	7.98
石碇區	853	851	2	2 166	335	384	2.66
坪林區	917	916	1	2 769	727	783	4.58
三芝區	1 769	1 765	4	5 209	797	915	13.86
石門區	734	733	1	2 288	469	596	11.63
八里區	1 070	1 067	3	3 982	647	674	17.07
平溪區	632	632	—	1 392	134	233	3.27
雙溪區	794	793	1	2 047	326	548	3.75
貢寮區	659	659	—	1 769	313	502	5.02
金山區	1 312	1 309	3	4 032	588	620	12.60
萬里區	655	653	2	1 913	361	433	6.83
烏來區	93	93	—	341	123	125	0.39

註：因可耕作地經營者之居住地，與其可耕作地坐落位置可能分屬不同行政區，故本表可耕作地面積分別按「經營者所在行政區」及「可耕作地所在行政區」之分類統計會有所差異。

109 年底

行政區別	農事及畜牧 服務業家數 (家)	林業		漁業			
		家數 (家)	林業土地面積 經營者 所在行政區 (公頃)	家數 (家)	動力漁船 艘數 (艘)	魚塭、淺海及其他養繁殖面積	
						經營者 所在行政區 (公頃)	養繁殖口處 所在行政區 (公頃)
總計	11	12 193	14 794	2 254	1 503	154	31
板橋區	—	903	1 223	50	28	20	—
三重區	—	805	360	35	22	9	—
中和區	—	292	399	30	11	17	—
永和區	—	156	378	14	6	10	—
新莊區	—	302	424	38	28	8	—
新店區	—	478	877	26	13	36	0
樹林區	—	401	243	8	5	6	—
鶯歌區	2	232	133	6	3	0	0
三峽區	—	1 824	2 508	7	3	2	1
淡水區	2	756	420	217	232	2	3
汐止區	—	484	429	16	9	10	—
瑞芳區	—	315	296	246	166	1	—
土城區	—	271	272	14	4	4	—
蘆洲區	—	79	98	41	34	3	—
五股區	—	443	201	21	21	2	—
泰山區	—	358	271	10	10	1	—
林口區	—	258	233	38	23	0	0
深坑區	—	144	113	6	3	1	1
石碇區	—	325	443	—	—	—	—
坪林區	1	718	1 108	1	—	(D)	0
三芝區	2	675	404	38	31	1	1
石門區	—	111	104	45	44	0	0
八里區	—	176	140	263	302	—	0
平溪區	—	351	359	1	—	(D)	0
雙溪區	—	438	476	5	2	0	2
貢寮區	—	305	253	695	185	19	18
金山區	3	136	61	157	122	1	2
萬里區	—	249	256	223	195	1	1
烏來區	1	208	2 314	3	1	(D)	1

註：因養繁殖業者之居住地，與其養繁殖口處坐落位置可能分屬不同行政區，故本表魚塭、淺海及其他養繁殖面積分別按「經營者所在行政區」及「養繁殖口處所在行政區」之分類統計會有所差異。

參、普查分析

109 年底新北市農林漁牧業普查家數共 4 萬 8,727 家，其中農牧業 3 萬 4,269 家(農牧戶 3 萬 4,200 家及農牧場 69 場)，農事及畜牧服務業 11 家，林業 1 萬 2,193 家(林戶 1 萬 2,177 家及林場 16 家)，漁業 2,254 家，結果分述如下：

一、農牧業

(一) 109 年底新北市農牧業概況

109 年底新北市農牧業總家數(包含實際從事農牧業者及有農牧業資源未實際從事者)為 3 萬 4,269 家，占全國農牧業總家數(76 萬 3,473 家)之 4.49%，較 104 年底之 3 萬 4,310 家減少 41 家；其中農牧戶家數共 3 萬 4,200 家，較 104 年底 3 萬 4,229 家，減少 29 家，至農牧場家數為 69 家，較 104 年底 81 家，減少 12 家。

109 年底新北市農牧戶家庭人口數為 10 萬 4,979 人，較 104 年底 10 萬 8,905 人，減少 3,926 人。

109 年新北市經營者擁有可耕作地面積計 1 萬 5,248 公頃，較 104 年底 1 萬 5,344 公頃，微減 96 公頃。另觀新北市境內可耕作地面積，109 年底為 1 萬 1,895 公頃，較 104 年底 1 萬 2,417 公頃，減少 522 公頃；以該面積占新北市總土地面積來看，109 年底為 5.80%，較 104 年底之 6.05%減少 0.25 個百分點。

整體而言，農牧戶家數呈減少趨勢，係受離農轉業、農村人口外移及少子女化影響，農牧戶家庭人口數持續減少，同時受農地徵收、開發公共建設及平地造林影響，使可耕作地規模逐漸縮小(表 3-1)。

表 3-1 近 2 次農林漁牧業普查新北市主要統計結果

	109 年底		104 年底	
	合計	較上次普查 增減率(%)	合計	較上次普查 增減率(%)
農牧業家數(家)	34,269	(0.12)	34,310	11.98
農牧戶	34,200	(0.08)	34,229	11.86
農牧場	69	(14.81)	81	102.50
農牧戶家庭人口數(人)	104,979	(3.60)	108,905	(1.16)
可耕作地面積				
按經營者所在市縣統計(公頃)	15,248	(0.63)	15,344	7.65
按土地所在市縣統計(公頃)	11,895	(4.20)	12,417	(4.40)
占新北市總土地面積(%)	5.80	-	6.05	-

109 年底新北市農牧業家數 3 萬 4,269 家中，其中從事農牧業家數為 2 萬 8,646 家，未從事農牧業家數為 5,623 家，以下就從事農牧業者之各項特性作分析：

1. 從事農牧業家數情形

(1)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中，有自有可耕作地家數計 2 萬 8,578 家，5 年間從事農牧業者往可耕作地面積較高者集中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家數計 2 萬 8,646 家，其中有自有可耕作地者計 2 萬 8,578 家(占 99.76%)，較 104 年底(占 99.63%)減少 232 家(減幅 0.81%)；若以可耕作地規模觀之，以面積「未滿 0.5 公頃」家數計 2 萬 567 家(占 71.97%)為最多，其次為「0.5 公頃~未滿 1 公頃」計 5,346 家(占 18.71%)，「1 公頃~未滿 3 公頃」計 2,360 家(占 8.26%)再次之，3 公頃以上農牧業者則相對較少；續與 104 年底比較，除可耕作地規模未滿 0.5 公頃從業家數為減少外，其餘 0.5 公頃以上從業家數均較 104 年底增加，顯示 5 年間從事農牧業者往可耕作地面積較高者集中(表 3-2)。

表 3-2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家數及變動-按可耕作地規模分

	109 年底		104 年底		5 年間比較	
	家數 (家)	結構比 (%)	家數 (家)	結構比 (%)	增減數 (家)	增減率 (%)
總計	28,646		28,918		-272	-0.94
有可耕作地	28,578	100.00	28,810	100.00	-232	-0.81
未滿 0.5 公頃	20,567	71.97	20,988	72.85	-421	-2.01
0.5 公頃~未滿 1 公頃	5,346	18.71	5,292	18.37	54	1.02
1 公頃~未滿 3 公頃	2,360	8.26	2,304	8.00	56	2.43
3 公頃~未滿 5 公頃	207	0.72	153	0.53	54	35.29
5 公頃以上	98	0.34	73	0.25	25	34.25
無可耕作地	68		108		-40	-37.04

(2)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以農耕業占 98.83%為主，畜牧業因環保標準及防疫要求等因素致家數減少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中，以農耕業計 2 萬 8,312 家，占 98.83%為主，畜牧業及轉型休閒家數分別為 328 家及 6 家，分占 1.15%及 0.02%；與 104 年比較，5 年間農耕業經營家數減少 206 家(減幅 0.72%)，畜牧業減少 67 家(減幅 16.96%)，轉型休閒增加 1 家(增幅 20.00%)。

另就主要經營種類¹觀察，其中以蔬菜栽培業 1 萬 6,264 家(占 56.78%)為最多，其次為稻作栽培業(含稻作休耕)4,072 家(占 14.21%)，再者為果樹栽培業 4,037 家(占 14.09%)，三者合計已占農牧業從業家數之八成五；與 104 年比較，5 年間以蔬菜栽培業減少 1,058 家(減幅 6.11)減少最多，果樹栽培業增加 819 家(增幅 25.45%)增加最多。另畜牧業者因受環保標準提升、防疫要求趨嚴，小型廚餘養豬場離牧，家畜飼育業家數減少 61 家(減幅 24.21%)、家禽飼育業家數減少 30 家(減幅 22.22%)(表 3-3)。

表 3-3 近 2 次普查新北市從事農牧業家數-按主要經營種類分

	109 年底		104 年底		5 年間比較	
	家數 (家)	結構比 (%)	家數 (家)	結構比 (%)	增減數 (家)	增減率 (%)
總計	28,646	100.00	28,918	100.00	-272	-0.94
農耕業	28,312	98.83	28,518	98.62	-206	-0.72
稻作栽培業(含稻作休耕)	4,072	14.21	3,891	13.46	181	4.65
雜糧栽培業	1,752	6.12	1,864	6.45	-112	-6.01
特用作物栽培業	1,741	6.08	1,709	5.91	32	1.87
蔬菜栽培業	16,264	56.78	17,322	59.90	-1,058	-6.11
果樹栽培業	4,037	14.09	3,218	11.13	819	25.45
食用蕈菇栽培業	14	0.05	12	0.04	2	16.67
花卉栽培業	143	0.50	128	0.44	15	11.72
其他農作物栽培業	289	1.01	374	1.29	-85	-22.73
畜牧業	328	1.15	395	1.37	-67	-16.96
家畜飼育業	191	0.67	252	0.87	-61	-24.21
家禽飼育業	105	0.37	135	0.47	-30	-22.22
其他畜牧業	32	0.11	8	0.03	24	300.00
轉型休閒	6	0.02	5	0.02	1	20.00

¹ 係指其農畜產品全年生產價值或投入成本最多者。

(3)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以傳統經營 2 萬 7,864 家(占 97.27%) 為主，多元化經營者以僅兼加工者 686 家最多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其主要經營方式以傳統經營 2 萬 7,864 家，占 97.27%為主；另有多元化經營者，其中以僅兼加工者 686 家(占 2.39%)最多，僅兼休閒 69 家(占 0.24%)次之，兼加工及休閒 21 家(占 0.07%)居末，另轉型休閒者僅 6 家(占 0.02%)(圖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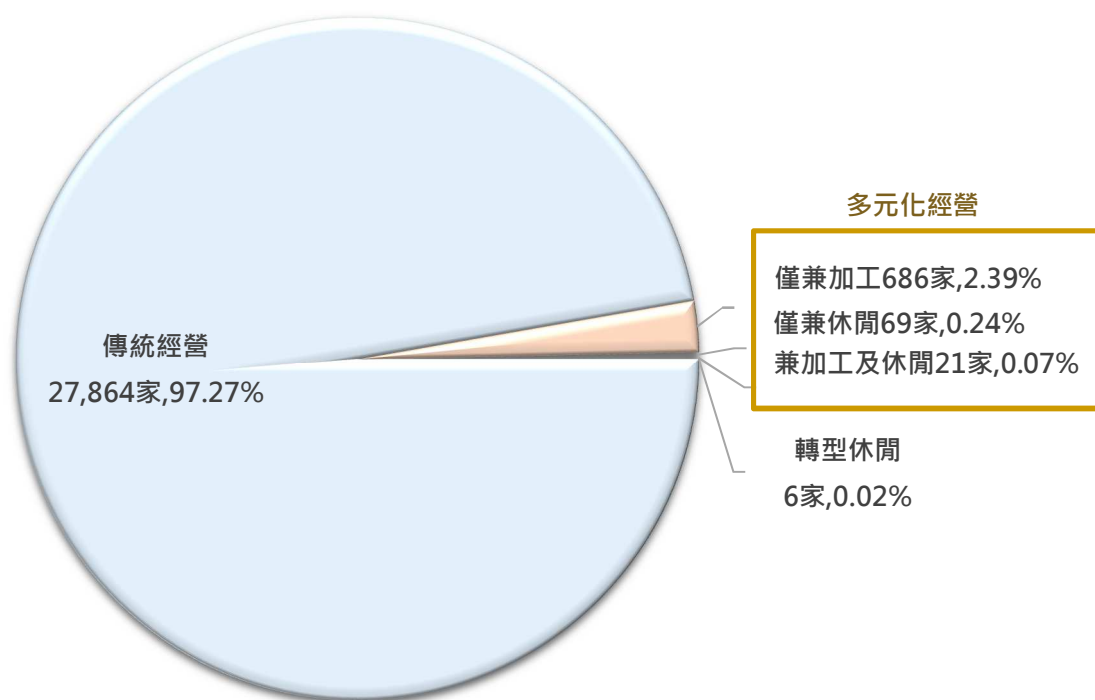


圖 3-1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家數及占比-按經營加工、休閒分

(4)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且有經營休閒農業者計 96 家，其中以經營休閒農場者 32 家(占 33.33%)最多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中，有經營休閒農業者 96 家，其中經營休閒農場²者 32 家(占 33.33%)最多，經營農村餐廳³者 26 家(占 27.08%)次之，經營教育農園⁴者 13 家(占 13.54%)再次之，其後為觀光農園⁵11 家(占 11.46%)、市民農園⁶9 家(占 9.38%)、農村民宿 4 家(占 4.17%)及其他⁷(如劃設露營區使用)1 家(占 1.04%)。

與 104 年底比較，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且有經營休閒農業者 5 年間增加 11 家，其中以經營教育農園者占比增加 6.48 個百分點為最多，其次為經營休閒農場者占比增加 1.57 個百分點，另以經營農村民宿者降低 4.07 個百分點為最多(圖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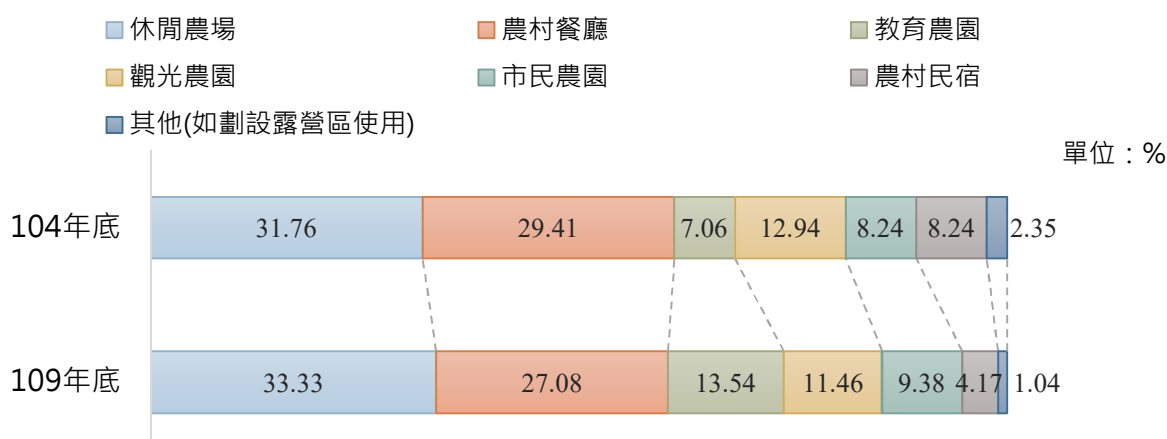


圖 3-2 近 2 次普查新北市從事農牧業家數結構-按休閒農業主要經營類型分

² 休閒農場：以生產「農畜產品」，並結合 2 種以上之「農業體驗」、「休閒娛樂」、「生態教育」或「餐飲」等形式呈現，主要包含「農業經營體驗」及「遊客休憩區」，並提供「民宿」、「餐飲」、「加工品與文物展示或展售」及「解說中心」等服務。

³ 農村餐廳：利用農業資源經營餐飲服務，提供遊客入園參觀及用餐。

⁴ 教育農園：以農業或生態教育解說及體驗為主軸，多數教育農園亦提供美食與文藝 D I Y (如烤肉、陶藝、竹編等) 教室或活動區，也有農村生活、農特產及遊樂體驗。

⁵ 觀光農園：從事農產品(如水果、花卉等)生產為主，並開放遊客欣賞、採摘與購買農產品。

⁶ 市民農園：係提供土地出租，以供民眾從事農業生產及教育與鄉野體驗用途為主，也提供技術講習、耕作設施與農具及代管業務等，並收取租金者。

⁷ 其他：如劃設露營區使用、農林漁牧業特產展售，或以農村文物、文化教育等主題之展示中心。

(5)109 年底新北市有銷售收入之農牧業計 2 萬 563 家，平均每家銷售服務收入為 24.44 萬元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家數中，以有銷售服務收入⁸者計 2 萬 563 家，占整體之 71.78%居多數，未有農牧業銷售服務收入 8,083 家，占 28.22%；在有銷售服務收入之農牧業者中，以銷售收入未滿 10 萬元計 9,981 家及銷售收入為 10 萬元以上未滿 50 萬元計 8,767 家居多，合計占有銷售服務收入農牧業家數之九成，換算有銷售收入農牧業者平均每家銷售服務收入為 24.44 萬元，顯示新北市農牧業大多銷售服務收入不高(圖 3-3)。

單位：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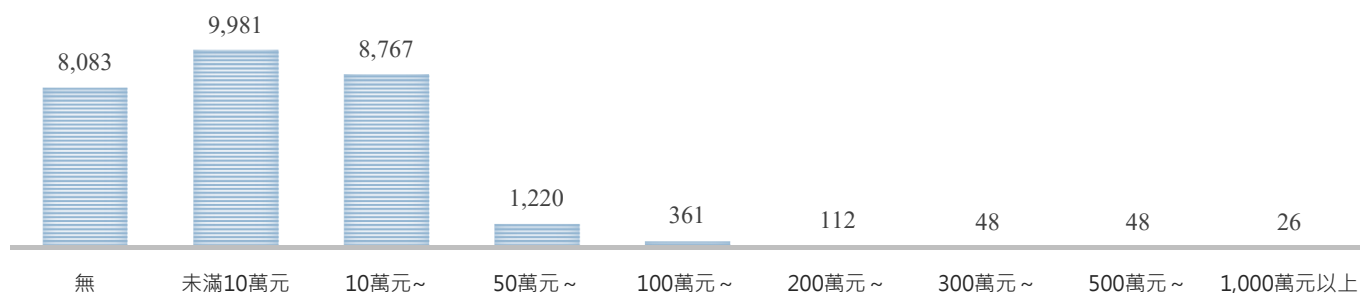


圖 3-3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家數-按農牧業銷售服務收入分

⁸ 包含初級農畜產品及其加工品銷售收入、休閒服務收入，各項收入未扣除成本支出。

2. 農牧業資源使用情形

(1)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經營之可耕作地面積共 1 萬 3,326 公頃，大多數為自有土地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其經營之可耕作地面積共 1 萬 3,326 公頃，較 104 年底 1 萬 3,482 公頃減少 156 公頃(減幅 1.16%)；其中所有權為自有之可耕作地面積計 1 萬 2,359 公頃，占 92.74% 居多數；租借入、占用或接受委託經營之可耕作地面積計 967 公頃，占 7.26%。與 104 年底相較，5 年間所有權為自有之可耕作地面積占比減少 1.62 個百分點，顯示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之可耕作地多以自有土地為主(圖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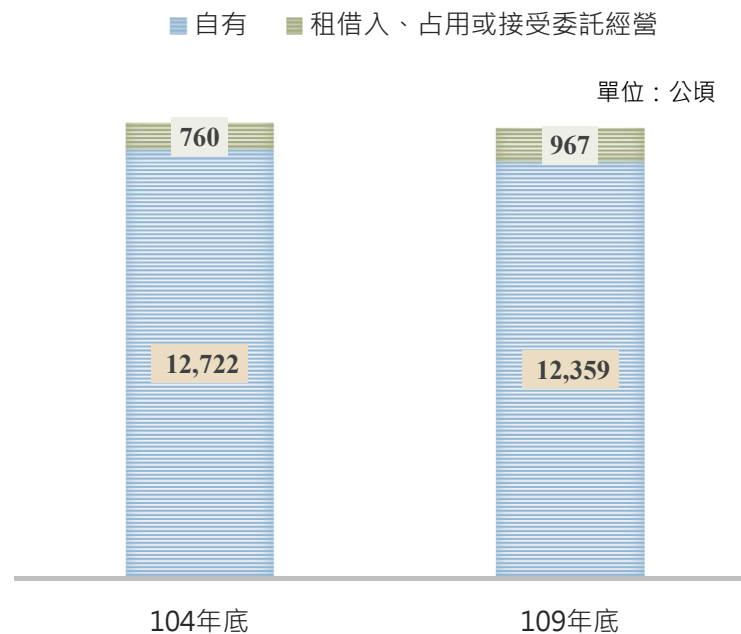


圖 3-4 近 2 次普查新北市從事農牧業之可耕作地面積-按所有權屬分

註：可耕作地面積係按經營者所在縣市統計。

(2)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之可耕作地有實施灌溉面積為 8,642 公頃，其中以河川、埤池水灌溉占 39.77%居多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其可耕作地有實施灌溉面積為 8,642 公頃，灌溉率⁹為 64.85%，高於 104 年底之 57.63%。其中灌溉水源為河川、埤池水計 5,300 公頃，占 39.77%最多，5 年間增加 9.34 個百分點；其次為農田水利署供水計 1,959 公頃，占 14.70%，5 年間減少 0.76 個百分點；再其次為地下水計 1,279 公頃，占 9.60%，其他水源為 104 公頃，占 0.78%居末(圖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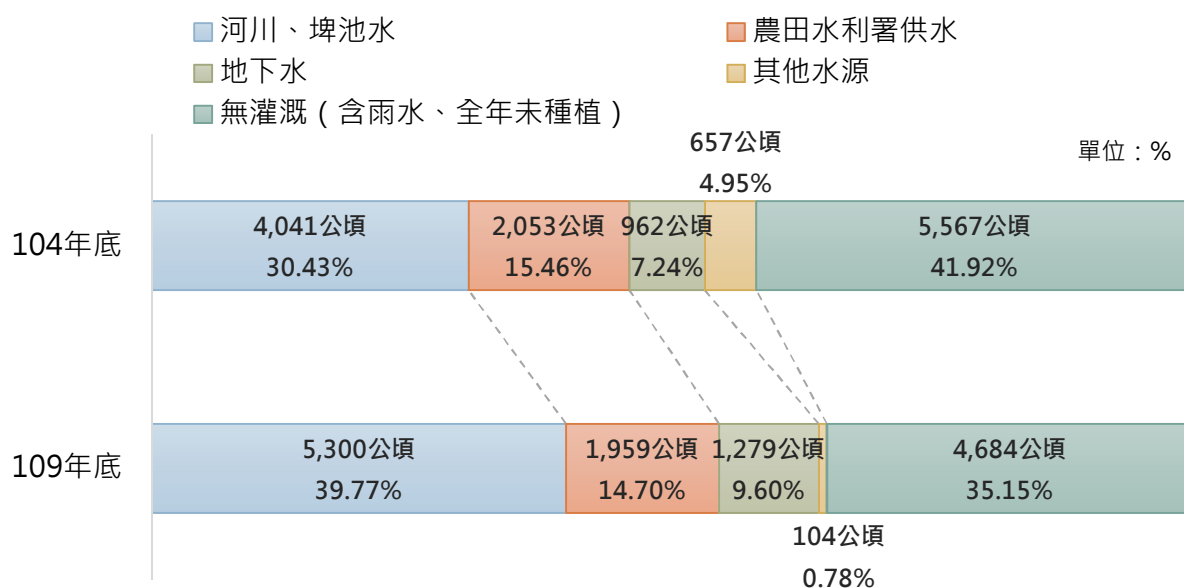


圖 3-5 近 2 次普查新北市可耕作地面積按主要灌溉水源分

註：可耕作地面積係按經營者所在縣市統計。

⁹ 灌溉率=有灌溉面積/可耕作面積。

(3)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可耕作地，以生產長、短期作物面積為 1 萬 544 公頃，占 79.12%最多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其可耕作地面積按主要利用目的的觀察，其中以生產長、短期作物面積 1 萬 544 公頃，占 79.12%為最多，其次為種植綠肥作物面積 347 公頃(占 2.60%)，而暫作其他用途¹⁰、造林（6 年以下）及開放參觀、採摘（含市民農園）面積則分別為 117 公頃、55 公頃及 35 公頃，分別占 0.88%、0.41 及 0.26%為少數；另全年未使用¹¹面積為 2,228 公頃，占 16.72%(圖 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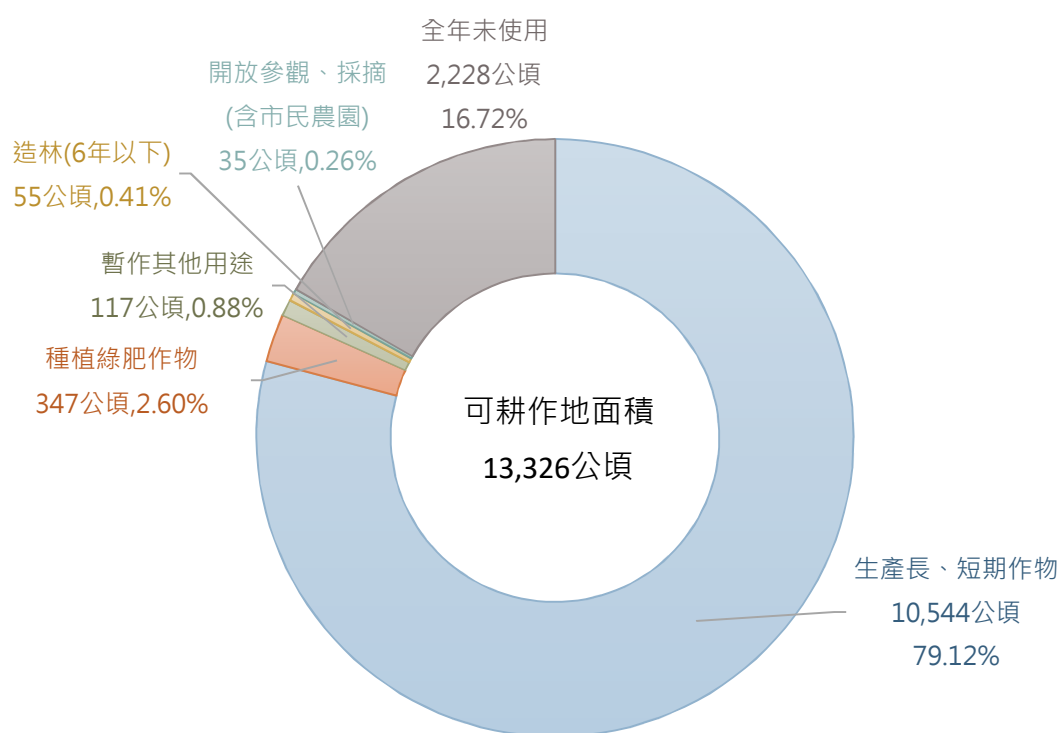


圖 3-6 109 年底新北市可耕作地面積按主要利用目的分

註：可耕作地面積係按經營者所在縣市統計。

¹⁰ 暫作其他用途係包含可耕作地提供休閒農業用地、畜牧用地、架設太陽能板等用途，隨時可恢復耕作。

¹¹ 全年未使用係包含休耕翻土且全年未種植作物，亦未做其他用途者。

3. 農牧業經營管理者及從業農牧戶特性

(1)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之經營管理者以 45-64 歲計 1 萬 2,932 人，占 45.14% 最多

觀察新北市 109 年底從事農牧業之經營管理者其年齡分布，其中以 45-64 歲計 1 萬 2,932 人，占 45.14% 為最多，其次為 70 歲以上 9,479 人，占 33.09%；而 45 歲以下青壯年經營管理者僅 1,403 人，占 4.89%。

另以性別資料觀之，男性經營管理者計 2 萬 2,956 人，占 80.14%，女性經營管理者計 5,690 人，占 19.86%；男性經營管理者中，以 45-64 歲計 1 萬 921 人，占 47.57% 為最多，而女性經營管理者則以 70 歲以上 2,523 人，占 44.34% 為最多。整體而言，新北市從事農牧業之經營管理者主要是以男性為主，且年齡普遍高齡(表 3-4)。

表 3-4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之經營管理者年齡及性別結構

	總計		男性		女性	
	人數 (人)	結構比 (%)	人數 (人)	結構比 (%)	人數 (人)	結構比 (%)
總計	28,646		22,956		5,690	
15- 24 歲	24	0.08	21	0.09	3	0.05
25- 44 歲	1,379	4.81	1,190	5.18	189	3.32
45- 64 歲	12,932	45.14	10,921	47.57	2,011	35.34
65- 69 歲	4,832	16.87	3,868	16.85	964	16.94
70 歲以上	9,479	33.09	6,956	30.30	2,523	44.34

(2) 新北市 65 歲以上從事農牧業之經營管理者占比 5 年間增加 5.75 個百分點，老化情形明顯

觀察近 2 次普查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之經營管理者其年齡及性別分布變動情形，以性別觀之，5 年間男性經營管理者之比例小幅減少 0.65 個百分點，女性經營管理者則增加 0.65 個百分點；另以年齡層資料觀之，5 年間 15-44 歲青壯年經營管理者所占比例減少 1.25 個百分點，45-64 歲經營管理者比例減少 4.50 個百分點，65-69 歲經營管理者比例增加 4.91 個百分點，70 歲以上經營管理者比例增加 0.84 個百分點，若以從事農牧業者之經營管理者年齡觀之，109 年底平均年齡為 64.57 歲，較 104 年底 63.23 歲增加 1.34 歲。綜上顯見 5 年間新北市從事農牧業之女性經營管理者比例雖有增加，但仍以男性為主，且 65 歲以上經營管理者占比 5 年間增加 5.75 個百分點，老化情形明顯(圖 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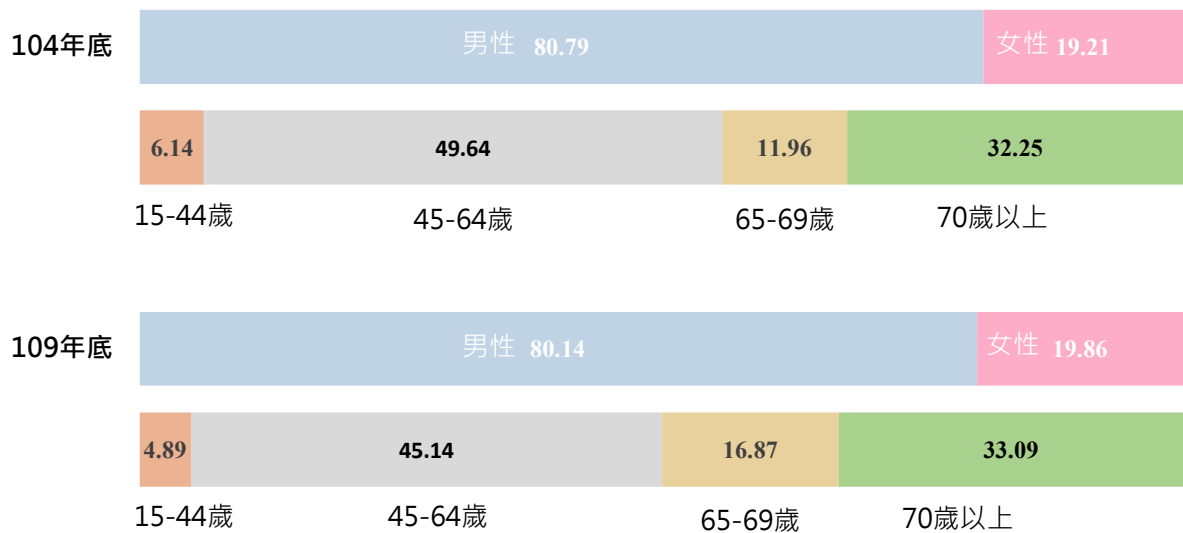


圖 3-7 近 2 次普查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之經營管理者特性-依年齡及性別分

(3)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農牧業之經營管理者之教育程度以國小及自修占 33.46%最高

觀察近 2 次普查新北市從事農牧業之經營管理者其教育程度，109 年底經營管理者教育程度以國小及自修占 33.46%為最高，其次為國(初)中占 26.94%；與 104 年底比較，國小及以下學歷者占比減少 7.75 個百分點、國中學歷者增加 1.14 個百分點、高中(職)者增加 3.49 個百分點、大專及以上者增加 3.12 個百分點，顯示 5 年間新北市從事農牧業之經營管理者其教育程度有所提升，惟整體而言，從事農牧業之經營管理者其教育程度仍明顯較低(圖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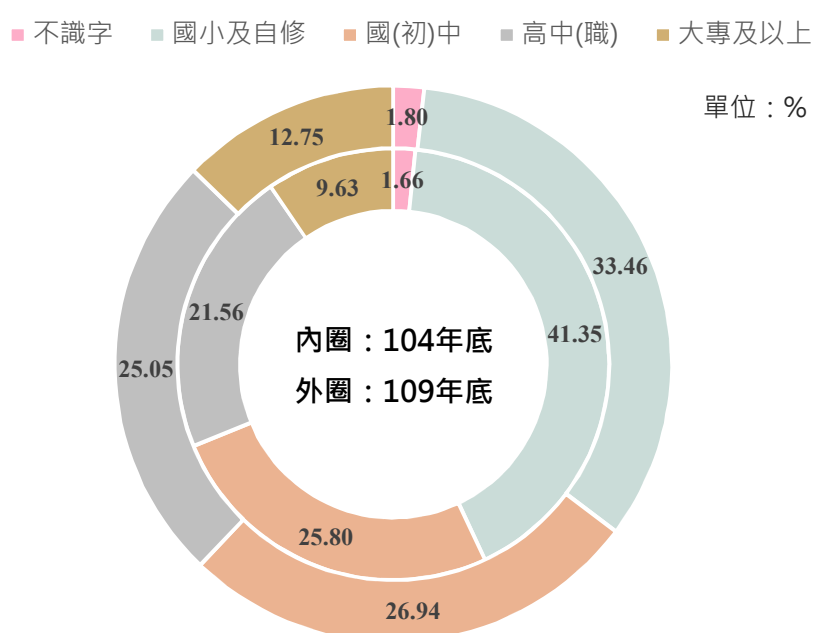


圖 3-8 近 2 次普查新北市從事農牧業者之經營管理者特性-依教育程度分

(4)109 年底新北市從業農牧戶中，以戶內從事自家農牧業工作人數「1 人」計 1 萬 2,023 家，占 42.07%居多數

觀察近 2 次普查新北市從業農牧戶戶內從事自家農牧業工作人數情形，109 年底新北市從業農牧戶中，以戶內從事自家農牧業人數「1 人」計 1 萬 2,023 家，占 42.07%最多；「2 人」1 萬 937 家(占 38.27%)次之，「3 人」3,263 家(占 11.42%)再次之，4 人及以上之農牧戶相對較少。與 104 年底比較，5 年間以戶內從事自家農牧業人數「1 人」增加 1.18 個百分點為最多，其餘人數結構變動不大，顯示新北市從業農牧戶除主要經營者外，其餘戶內人口有協助從事自家農牧業工作情形逐漸減少(圖 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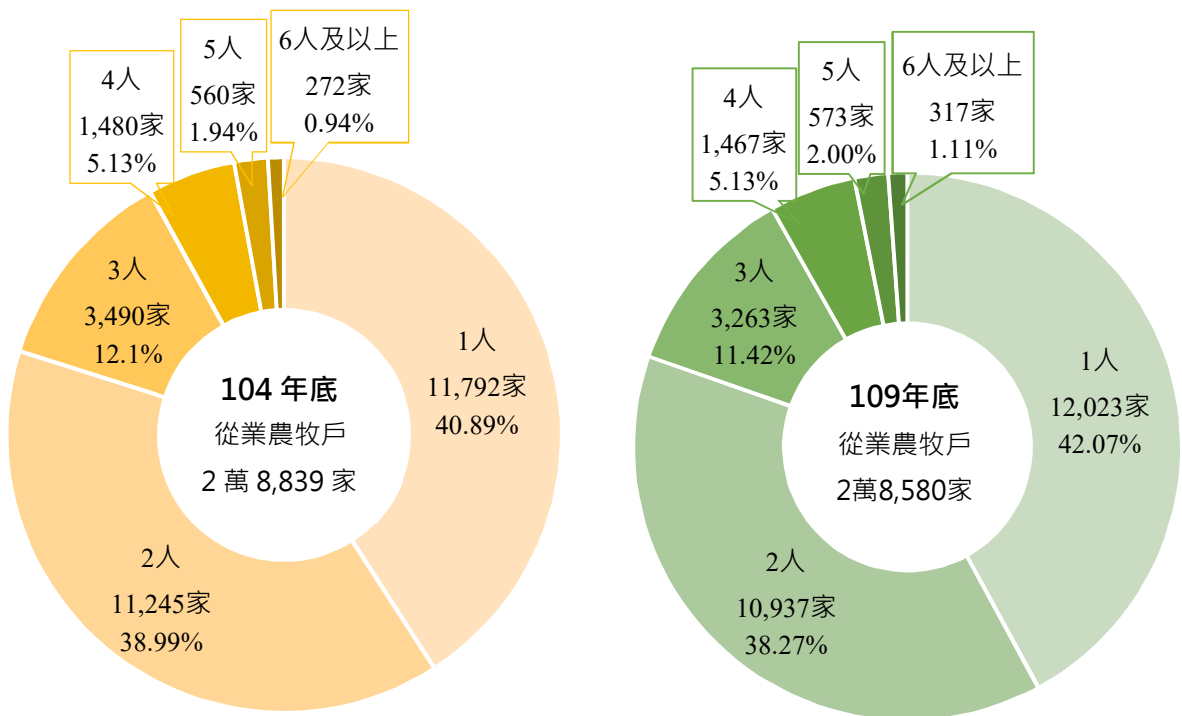


圖 3-9 近 2 次普查新北市從業農牧戶家數-按戶內從事自家農牧業工作人數

(5)109 年底新北市從業農牧戶有工作承接者計 5,296 家，占從業農牧戶總家數 18.53%，較 104 年底減少 755 家(減幅 12.48%)

觀察近 2 次普查新北市從業農牧戶工作承接者¹²情形，109 年底新北市從業農牧戶有工作承接者計 5,296 家，占從業農牧戶總家數(2 萬 8,580 家)之 18.53%，與 104 年底 6,051 家比較，5 年間新北市從業農牧戶有工作承接者家數減少 755 家(減幅 12.48%) (圖 3-10)。

續觀 109 年底新北市有工作承接者家數按承接人數分，其中以承接人數為「1 人」計有 3,841 家，占 72.48%為最多，其後隨承接人數上升，家數隨之減少；與 104 年底比較，5 年間僅承接人數為「1 人之」家數減少，其餘(承接人數 2 人及以上)之家數皆增加，若以總承接人數觀之，109 年底工作承接人數為 7,309 人，較 104 年底之 7,778 人減少 469 人(減幅 6.03%)，綜上顯示新北市從業農牧戶正面臨農牧業工作承接者逐漸短缺情形(圖 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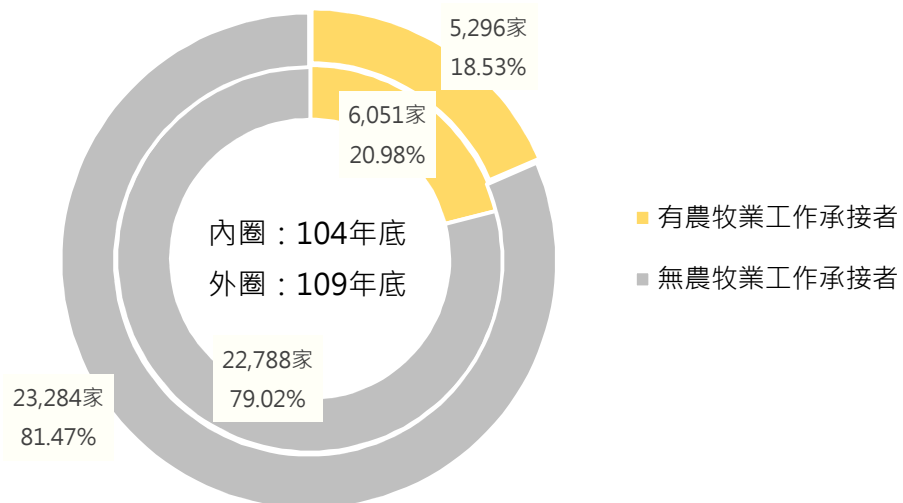


圖 3-10 近 2 次普查新北市從業農牧戶家數-按有無工作承接者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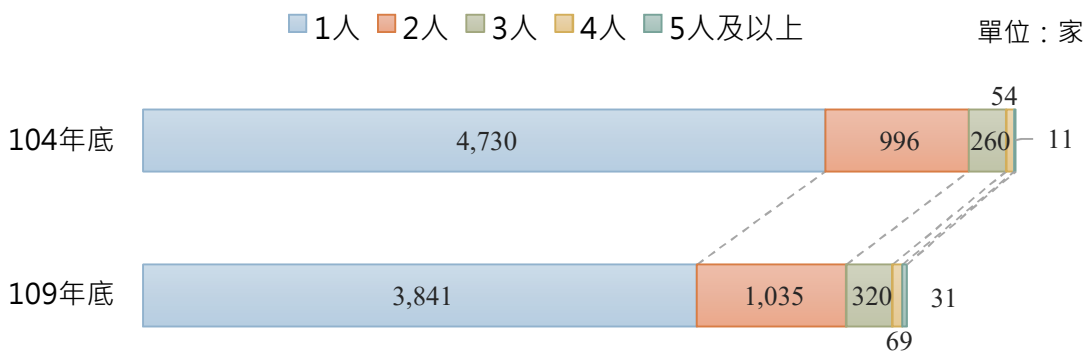


圖 3-11 近 2 次普查新北市從業農牧戶家數-按承接者人數分

¹² 係指有意願承接農牧業工作，非可耕作地繼承者。

4. 農牧業產值

109 年新北市農牧業產值 50.25 億元，較 104 年 37.94 億元增加 12.31 億元，增幅 32.45%，惟因有銷售服務收入之農牧業家數自 104 年 1 萬 4,525 家增至 109 年 2 萬 563 家，5 年間增加 6,038 家，致平均每農牧業者銷售服務收入自 104 年 26.12 萬元減至 109 年 24.44 萬元，減少 1.68 萬元(表 3-5)。

表 3-5 新北市農牧業產值

年別	產值 (千元)	有銷售服務收入之 農牧業家數(家)	平均每農牧業者 銷售服務收入(千元)
109 年	5,025,392	20,563	244.39
104 年	3,794,233	14,525	261.22
增減數	1,231,159	6,038	-16.83
增減率(%)	32.45	41.57	(6.44)

(二) 109 年底新北市各行政區農牧業現況

1. 農牧戶家數

109 年底新北市農牧戶家數共 3 萬 4,200 家，占新北市總戶數 160 萬 6,814 戶之 2.13%；觀察 109 年底各行政區農牧戶家數，以三峽區 2,931 家占 8.57%最多，其次為淡水區 2,884 家占 8.43%，板橋區 2,097 家占 6.13%居第 3，另新莊區、三芝區、樹林區、林口區、五股區、新店區、中和區、金山區、三重區、汐止區、八里區、土城區等 12 個行政區，其農牧戶家數皆超過 1,000 家(圖 3-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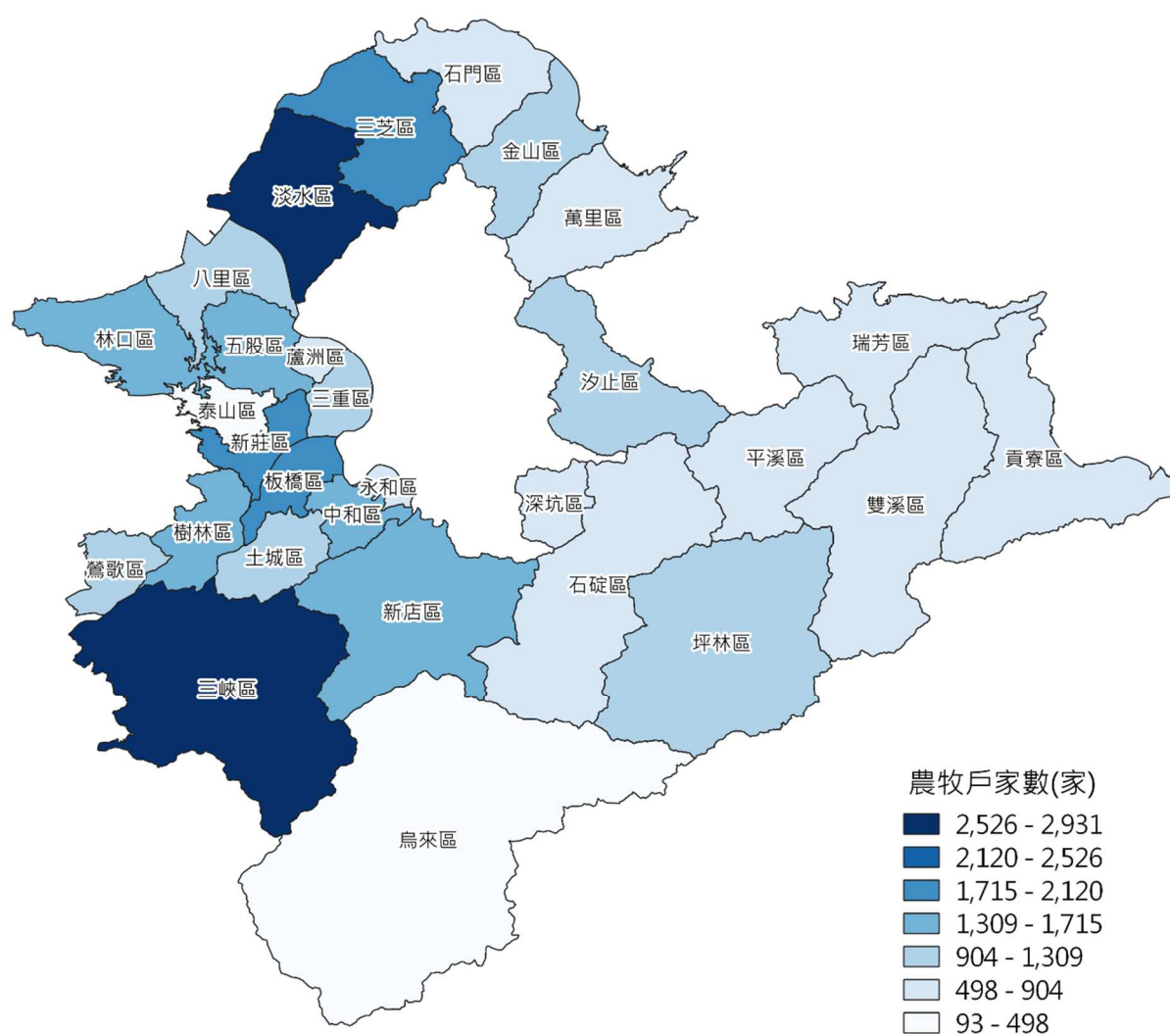


圖 3-12 109 年底新北市各行政區農牧戶家數分布情形

續以從業農牧戶占農牧戶比率來看，新北市以林口區 94.43%為最高，其後包括五股區 92.09%、鶯歌區 91.10%及八里區 90.25%從業比率皆高於九成，而烏來區 54.84%、坪林區 62.88%、瑞芳區 63.75%及雙溪區 69.23%可能因農牧戶經營者年事已高，且戶內無人承接農牧業工作，致從業比率皆未達七成。

若與 104 年底比較，新北市農牧戶總家數 5 年間減少 29 家，減幅 0.08%，各行政區增加家數以新莊區增加 210 家為最多，三芝區增加 171 家次之，其後為淡水區增加 110 家、板橋區增加 98 家、土城區增加 89 家；減少部分則以泰山區減少 115 家為最多，新店區減少 103 家次之，其後為八里區減少 88 家、樹林及瑞芳區皆減少 84 家。以從業比率增減情形觀之，新北市農牧戶從業比率 5 年間下降 0.69 個百分點，各行政區增減情形以石碇區從業比率增加 10.82 個百分點為最高，其次為坪林區增加 10.76 個百分點，新店區增加 7.05 個百分點再次之；減少部分則以平溪區減少 11.71 個百分點為最多，其次為雙溪區減少 11.02 個百分點，瑞芳區減少 8.78 個百分點再次之(表 3-6)。

表 3-6 近 2 次普查新北市各行政區從業農牧戶家數及變動情形

單位：家、%

行政區	109 年底			104 年底			5 年間增減數		
	農牧戶 總家數	從業農牧戶 家數	從業 比率	農牧戶 家數	從業農牧戶 家數	從業 比率	農牧戶 總家數	從業農牧 戶家數	從業 比率
總計	34,200	28,580	83.57	34,229	28,839	84.25	-29	-259	-0.69
板橋區	2,097	1,859	88.65	1,999	1,746	87.34	98	113	1.31
三重區	1,302	1,059	81.34	1,314	1,023	77.85	-12	36	3.48
中和區	1,367	1,043	76.30	1,308	1,095	83.72	59	-52	-7.42
永和區	589	442	75.04	587	483	82.28	2	-41	-7.24
新莊區	2,014	1,763	87.54	1,804	1,606	89.02	210	157	-1.49
新店區	1,456	1,228	84.34	1,559	1,205	77.29	-103	23	7.05
樹林區	1,584	1,169	73.80	1,668	1,248	74.82	-84	-79	-1.02
鶯歌區	933	850	91.10	954	808	84.70	-21	42	6.41
三峽區	2,931	2,594	88.50	2,954	2,512	85.04	-23	82	3.46
淡水區	2,884	2,413	83.67	2,774	2,459	88.64	110	-46	-4.98
汐止區	1,282	1,048	81.75	1,340	1,138	84.93	-58	-90	-3.18
瑞芳區	582	371	63.75	666	483	72.52	-84	-112	-8.78
土城區	1,019	897	88.03	930	792	85.16	89	105	2.87
蘆洲區	720	592	82.22	707	609	86.14	13	-17	-3.92
五股區	1,479	1,362	92.09	1,537	1,474	95.90	-58	-112	-3.81
泰山區	439	349	79.50	554	475	85.74	-115	-126	-6.24
林口區	1,490	1,407	94.43	1,497	1,414	94.46	-7	-7	-0.03
深坑區	561	502	89.48	574	508	88.50	-13	-6	0.98
石碇區	851	705	82.84	865	623	72.02	-14	82	10.82
坪林區	916	576	62.88	967	504	52.12	-51	72	10.76
三芝區	1,765	1,544	87.48	1,594	1,420	89.08	171	124	-1.61
石門區	733	564	76.94	758	642	84.70	-25	-78	-7.75
八里區	1,067	963	90.25	1,155	1,040	90.04	-88	-77	0.21
平溪區	632	479	75.79	616	539	87.50	16	-60	-11.71
雙溪區	793	549	69.23	805	646	80.25	-12	-97	-11.02
貢寮區	659	547	83.00	711	601	84.53	-52	-54	-1.52
金山區	1,309	1,161	88.69	1,265	1,165	92.09	44	-4	-3.40
萬里區	653	493	75.50	686	537	78.28	-33	-44	-2.78
烏來區	93	51	54.84	81	44	54.32	12	7	0.52

2. 可耕作地面積

觀察 109 年底新北市農牧業可耕作地面積情形，首先依經營者所在行政區觀之，新北市農牧業經營管理者其經營之可耕作地為 1 萬 5,248 公頃，各行政區面積以淡水區 1,309 公頃為最多，三峽區 1,293 公頃次之，其後為板橋區 977 公頃、新莊區 820 公頃、三芝區 797 公頃；另以可耕作地所在行政區資料觀之，新北市境內可耕作地面積共 1 萬 1,895 公頃，各行政區面積以三峽區 1,416 公頃為最多，淡水區 1,294 公頃次之，其後為三芝區 915 公頃、坪林區 783 公頃及八里區 674 公頃。

若與 104 年底比較，依經營者所在行政區分之可耕作地面積 5 年間減少 96 公頃，減幅 0.62%，各行政區增加面積以烏來區增加 56 公頃為最多，土城區增加 47 公頃次之，三峽區增加 41 公頃再次之；減少部分則以中和區減少 90 公頃為最多，瑞芳區減少 48 公頃次之，雙溪區減少 46 公頃再次之。另依土地所在行政區分之可耕作地面積 5 年間減少 522 公頃，減幅 4.20%，各行政區增減情形以烏來區增加 51 公頃為最多，三峽區增加 18 公頃次之，中和區增加 6 公頃再次之；減少部分則以瑞芳區減少 55 公頃為最多，汐止區減少 52 公頃次之，樹林區減少 43 公頃再次之(表 3-7)。

表 3-7 近 2 次普查新北市農牧業可耕作面積情形

單位：公頃、%

行政區	109 年底		104 年底		5 年間比較			
	依經營者所 在行政區分	依土地所在 行政區分	依經營者所 在行政區分	依土地所在 行政區分	依經營者所在行政區分		依土地所在行政區分	
					增減數	增減率	增減數	增減率
總計	15,248	11,895	15,344	12,417	-96	(0.62)	-522	(4.20)
板橋區	977	31	969	54	7	0.74	-23	(42.59)
三重區	493	5	537	17	-44	(8.16)	-12	(70.59)
中和區	656	104	746	98	-90	(12.03)	6	6.12
永和區	363	2	342	2	21	6.13	0	0.00
新莊區	820	82	824	96	-3	(0.39)	-14	(14.58)
新店區	691	514	727	550	-36	(4.95)	-36	(6.55)
樹林區	585	381	564	424	21	3.80	-43	(10.14)
鶯歌區	285	220	320	232	-35	(10.89)	-12	(5.17)
三峽區	1,293	1,416	1,252	1,398	41	3.24	18	1.29
淡水區	1,309	1,294	1,300	1,314	9	0.69	-20	(1.52)
汐止區	416	336	422	388	-6	(1.50)	-52	(13.40)
瑞芳區	294	249	342	304	-48	(14.03)	-55	(18.09)
土城區	465	159	417	180	47	11.37	-21	(11.67)
蘆洲區	273	39	305	50	-32	(10.48)	-11	(22.00)
五股區	720	640	708	675	12	1.71	-35	(5.19)
泰山區	148	50	169	56	-21	(12.19)	-6	(10.71)
林口區	474	396	492	410	-17	(3.54)	-14	(3.41)
深坑區	165	164	169	170	-4	(2.29)	-6	(3.53)
石碇區	335	384	310	396	25	8.18	-12	(3.03)
坪林區	727	783	715	796	12	1.68	-13	(1.63)
三芝區	797	915	774	935	23	2.99	-20	(2.14)
石門區	469	596	491	618	-23	(4.65)	-22	(3.56)
八里區	647	674	657	697	-10	(1.48)	-23	(3.30)
平溪區	134	233	131	261	3	2.45	-28	(10.73)
雙溪區	326	548	373	589	-46	(12.46)	-41	(6.96)
貢寮區	313	502	322	525	-9	(2.73)	-23	(4.38)
金山區	588	620	563	662	24	4.33	-42	(6.34)
萬里區	361	433	336	446	25	7.49	-13	(2.91)
烏來區	123	125	67	74	56	83.04	51	68.92

3. 主要農產品

(1)109 年底新北市主要農作物種植家數最多之前 5 種依序為竹筍、地瓜葉、絲瓜、南瓜及稻作，其中竹筍、地瓜葉、絲瓜及南瓜種植家數均居全國第 1 位

觀察 109 年新北市各行政區主要農作物生產家數情形，第 1 大農作物為竹筍，種植家數共 7,398 家為全國第 1 位，其中以五股區 986 家最多，其次為三峽區 983 家，八里區 576 家居第 3；第 2 大農作物為地瓜葉，種植家數共 5,190 家為全國第 1 位，其中以三峽區 542 家最多，其次為林口區 504 家，淡水區 486 家居第 3；第 3 大農作物為絲瓜，種植家數共 4,712 家為全國第 1 位，其中以林口區 570 家最多，其次為三峽區 469 家，三芝區 412 家居第 3；第 4 大農作物為南瓜，種植家數共 4,008 家為全國第 1 位，其中以淡水區 663 家最多，其次為三芝區 437 家，林口區 354 家居第 3；第 5 大農作物為稻作，種植家數共 3,912 家，以新莊區種植家數 684 家最多，其次為板橋區 621 家，三重區 491 家居第 3 (表 3-8)。

表 3-8 109 年底新北市前 5 大農產品種植家數

排名次序	作物名稱	種植家數	前 3 大主要分布行政區及種植家數
1	竹筍	7,398	五股區(986)、三峽區(983)、八里區(576)
2	地瓜葉	5,190	三峽區(542)、林口區(504)、淡水區(486)
3	絲瓜	4,712	林口區(570)、三峽區(469)、三芝區(412)
4	南瓜	4,008	淡水區(663)、三芝區(437)、林口區(354)
5	稻作	3,912	新莊區(684)、板橋區(621)、三重區(491)

註：種植家數係按經營者所在行政區分

(2)109 年底新北市主要農作物種植面積最多之前 5 種依序為竹筍、茶、地瓜、柚類及地瓜葉

觀察 109 年新北市各行政區主要農作物種植面積，第 1 大農作物為竹筍，種植面積共 2,023 公頃，以五股區 506 公頃最多，其次為三峽區 356 公頃，八里區 257 公頃居第 3，以上 3 個行政區種植面積合計占全市該作物種植面積之 55.35%，其中五股區種植面積居全國第 8 位。

第 2 大農作物為茶，種植面積共 825 公頃，以坪林區 488 公頃最多，其次為三峽區 134 公頃，石碇區 93 公頃居第 3，以上 3 個行政區種植面積合計占 86.68%，其中坪林區種植面積居全國第 5 位。

第 3 大農作物為地瓜，種植面積共 520 公頃，以金山區 223 公頃最多，其次為三芝區 69 公頃，萬里區 69 公頃居第 3，以上 3 個行政區種植面積合計占 69.45%，其中金山區種植面積居全國第 9 位。

第 4 大農作物為柚類，種植面積共 517 公頃，以八里區 252 公頃最多，其次為淡水區 45 公頃，林口區 31 公頃居第 3，以上 3 個行政區種植面積合計占 63.63%，其中八里區種植面積居全國第 4 位。

第 5 大農作物為地瓜葉，種植面積共 315 公頃，以三峽區種植面積 41 公頃最多，其次為淡水區 29 公頃，五股區 25 公頃居第 3，以上 3 個行政區種植面積合計占 30.28%，其中三峽區種植面積居全國第 3 位(表 3-9)。

表 3-9 109 年底新北市前 5 大農產品種植面積

	種植面積 (公頃)	排 名 次 序	數量前3大之行政區									占新北市 該作物種 植面積比 率(%)
			第一大			第二大			第三大			
			行政區	種植面積 (公頃)	居全國 名次	行政區	種植面積 (公頃)	居全國 名次	行政區	種植面積 (公頃)	居全國 名次	
竹筍	2,023	1	五股區	506	8	三峽區	356	13	八里區	257	20	55.35
茶	825	2	坪林區	488	5	三峽區	134	16	石碇區	93	21	86.68
甘藷(地瓜)	520	3	金山區	223	9	三芝區	69	18	萬里區	69	19	69.45
柚類	517	4	八里區	252	4	淡水區	45	17	林口區	31	24	63.63
葉用甘藷 (地瓜葉)	315	5	三峽區	41	3	淡水區	29	6	五股區	25	10	30.28

註：1.作物種植面積係指以可耕作地或人工鋪面種植作物之面積。

2.主要作物種植面積係依各作物單次最大種植面積統計；綠肥作物未列入前5大主要作物排名。

4. 主要畜產品

(1) 109 年底新北市主要家畜禽飼養家數最多之前 3 種依序為肉雞、肉豬及肉鴨

觀察新北市 109 年底各行政區主要家畜禽飼養情形，第 1 大飼養家畜禽為肉雞，飼養家數共 579 家，以林口區 86 家最多，其次為三峽區 72 家，貢寮區 68 家居第 3；第 2 大飼養家畜禽為肉豬，飼養家數共 160 家，以林口區 42 家最多，其次為淡水區 22 家，三芝區 11 家居第 3；第 3 大飼養家畜禽為肉鴨，飼養家數共 105 家，以林口區 26 家最多，其次為淡水區及三芝區皆為 11 家；整體而言，新北市並非畜牧重鎮，故各行政區僅林口區家畜禽飼養家數較多，其餘行政區家畜禽飼養情形較少(表 3-10)。

表 3-10 109 年底新北市前 3 大家畜禽飼養家數

排名次序	家畜禽名稱	飼養家數	前 3 大主要分布行政區及飼養家數
1	肉雞	579	林口區(86)、三峽區(72)、貢寮區(68)
2	肉豬	160	林口區(42)、淡水區(22)、三芝區(11)
3	肉鴨	105	林口區(26)、淡水區(11)、三芝區(11)

註：飼養家數係按經營者所在行政區分

(2)109 年底新北市主要家畜飼養數量最多之前 3 種依序為肉豬、種豬及肉(役)牛

觀察新北市 109 年底各行政區主要家畜飼養數量，第 1 大飼養家畜為肉豬，飼養數量共 10 萬 6,855 頭，以林口區 2 萬 6,041 頭最多，其次為板橋區 2 萬 5,869 頭，新店區 9,112 頭居第 3，以上 3 個行政區飼養數量合計占全市該家畜飼養數量之 57.11%。

第 2 大飼養家畜為種豬，飼養數量共 6,278 頭，以板橋區 4,724 頭最多，其次為林口區 370 頭，新莊區 315 頭居第 3，以上 3 個行政區飼養數量合計占 86.16%。

第 3 大飼養家畜為肉(役)牛，飼養數量共 1,856 頭，以林口區 1,462 頭最多，其次為石門區 149 頭，新莊區 70 頭居第 3，以上 3 個行政區飼養數量合計占 90.57%，其中林口區飼養數量居全國第 4 位(表 3-11)。

表 3-11 109 年底新北市前 3 大家畜飼養數量

家畜	飼養數量 (頭、隻)	排 名 次 序	數量前3大之行政區									占新北市 該家畜飼 養數量比 率(%)
			第一大			第二大			第三大			
			行政區	飼養數量 (頭、隻)	居全國 名次	行政區	飼養數量 (頭、隻)	居全國 名次	行政區	飼養數量 (頭、隻)	居全國 名次	
肉豬	106,855	1	林口區	26,041	56	板橋區	25,869	57	新店區	9,112	105	57.11
種豬	6,278	2	板橋區	4,724	41	林口區	370	160	新莊區	315	169	86.16
肉(役)牛	1,856	3	林口區	1,462	4	石門區	149	47	新莊區	70	76	90.57

註：行政區飼養數量係按經營者所在行政區歸屬。

(3)109 年底新北市主要家禽飼養數量最多之前 3 種依序為肉雞、蛋雞及肉鴨

觀察新北市 109 年底各行政區主要家禽飼養數量，第 1 大飼養家禽為肉雞，飼養數量共 21 萬 9,971 隻，以三峽區 5 萬 6,552 隻最多，其次為林口區 4 萬 4,032 隻，板橋區 3 萬 975 隻居第 3，以上 3 個行政區飼養數量合計占全市該家禽飼養數量之 59.81%。

第 2 大飼養家禽為蛋雞，飼養數量共 4 萬 328 隻，以深坑區 2 萬 9,500 隻最多，其次為新莊區 5,403 隻，板橋區 1,500 隻居第 3，以上 3 個行政區飼養數量合計占 90.27%。

第 3 大飼養家禽為肉鴨，飼養數量共 1 萬 2,548 隻，以中和區 1 萬 36 隻最多，其次為林口區 469 隻，萬里區 420 隻居第 3，以上 3 個行政區飼養數量合計占 87.07% (表 3-12)。

表 3-12 109 年底新北市前 3 大家禽飼養數量

	飼養數量 (頭、隻)	排 名 次 序	數量前3大之行政區									占新北市 該家禽飼 養數量比 率(%)
			第一大			第二大			第三大			
			行政區	飼養數量 (頭、隻)	居全國 名次	行政區	飼養數量 (頭、隻)	居全國 名次	行政區	飼養數量 (頭、隻)	居全國 名次	
家禽												
肉雞	219,971	1	三峽區	56,552	174	林口區	44,032	179	板橋區	30,975	185	59.81
蛋雞	40,328	2	深坑區	29,500	126	新莊區	5,403	164	新橋區	1,500	178	90.27
肉鴨	12,548	3	中和區	10,036	66	林口區	469	116	萬里區	420	119	87.07

註：行政區飼養數量係按經營者所在行政區歸屬。

5. 有機驗證及產銷履歷驗證

109 年底新北市可耕作地取得有機驗證之農牧戶家數共 225 家，各行政區以三峽區及坪林區皆為 29 家最多，其次為石門區 21 家，另包括八里區(18 家)、雙溪區(18 家)、板橋區(13 家)、淡水區(13 家)及新店區(12 家)等計有 8 個行政區，其可耕作地取得有機驗證之農牧戶家數皆超過 10 家；續觀 109 年底新北市農產品取得產銷履歷驗證之農牧戶家數共 285 家，各行政區以坪林區 83 家為最多，五股區 65 家次之，其後為金山區(29 家)及三峽區(26 家)，其餘各行政區農產品取得產銷履歷驗證之農牧戶家數皆未超過 20 家。(圖 3-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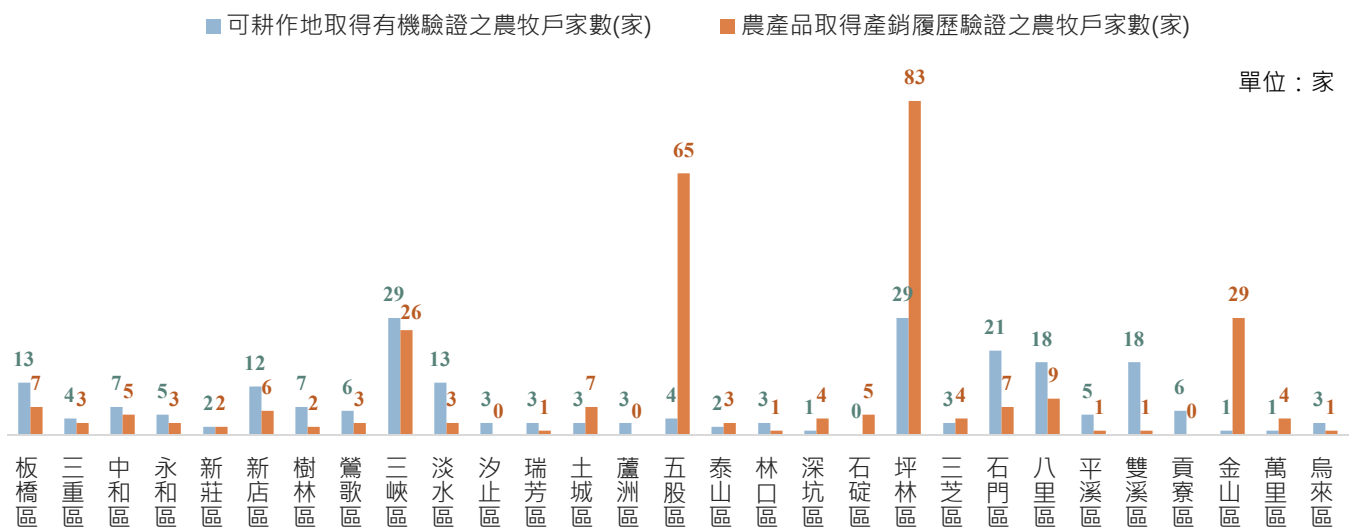


圖 3-13 109 年底新北市農牧戶取得有機驗證及產銷履歷驗證家數情形

(三) 與其他直轄市比較

1. 六都從事農牧業家數

(1) 5 年間變動情形

觀察六都從事農牧業家數情形，109 年底以臺南市 8 萬 1,241 家最多，其次為高雄市 6 萬 4,398 家，臺中市 6 萬 3,685 家居第 3，其後為桃園市 4 萬 1,864 家、新北市 2 萬 8,646 家及臺北市 7,269 家；與 104 年底比較，5 年間六都從事農牧業家數以臺中市增加 994 家(增幅 1.59%)為最多，其後為桃園市增加 790 家(增幅 1.92%)、臺北市增加 178 家(增幅 2.51%)，另減少部分以臺南市減少 5,475 家(減幅 6.31%)為最多，其後為新北市減少 272 家(減幅 0.94%)、高雄市減少 140 家(減幅 0.22%)(圖 3-14)。

續以從事農牧業家數占農牧業總家數比率觀察，109 年底六都農牧業從業比率以臺中市 93.52%為最高，其次為臺南市 91.84%，高雄市 90.14%再次之，其後為桃園市 88.85%、新北市 83.59%及臺北市 80.11%；與 104 年底比較，5 年間六都農牧業從業比率皆呈下降趨勢，其中以臺南市下降 2.81 個百分點為最多，其次為桃園市減少 2.27 個百分點，高雄市減少 1.58 個百分點再次之，新北市、臺北市及臺中市皆減少不到 1 個百分點(圖 3-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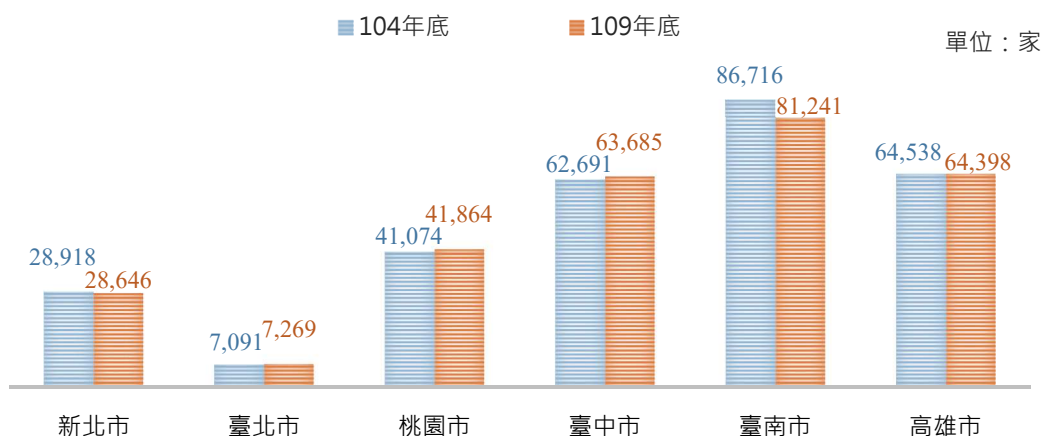


圖3-14 近2次普查六都從事農牧業家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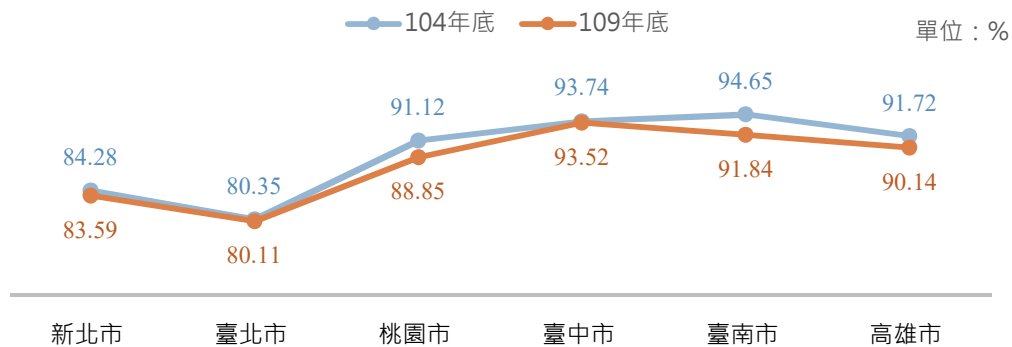


圖3-15 近2次普查六都農牧業從業比率

(2) 按生產類型分

觀察 109 年底六都從事農牧業家數結構(按主要生產類型分)，六都農牧業皆以農耕(含稻作休耕)占九成以上為主，畜牧、農耕兼畜牧及轉型休閒者相對較少，其中農耕(含稻作休耕)業占比以臺中市 98.83%為最高，畜牧業以臺南市及高雄市均占 0.93%為最高，農耕兼畜牧業以桃園市 7.44%為最高，轉型休閒則以臺北市 0.04%為最高(表 3-13)。

表 3-13 109 年底六都從事農牧業家數結構-按生產類型分

直轄市別	總計 (家)	結構比(%)			
		農耕(含稻作休耕)	畜牧	農耕兼畜牧	轉型休閒
新北市	28,646	96.87	0.43	2.69	0.02
臺北市	7,269	98.78	0.30	0.88	0.04
桃園市	41,864	91.98	0.56	7.44	0.02
臺中市	63,685	98.83	0.40	0.76	0.01
臺南市	81,241	97.74	0.93	1.33	0.00
高雄市	64,398	97.82	0.93	1.24	0.01

(3) 按可耕作地規模分

觀察 109 年底六都從事農牧業其自有可耕作地情形，六都有自有可耕作地家數占比以臺北市 99.79%為最高，新北市 99.76%居次，另以臺中市 98.98%最低；續以可耕作地規模觀之，六都皆以可耕作地「未滿 0.5 公頃」之家數最多，其占總家數比率以新北市 71.80%為最高，臺南市 57.83%為最低；若加上「0.5-未滿 1.0 公頃」家數，新北市可耕作地面積未滿 1.0 公頃之家數占比已逾 9 成，為六都最高，顯示新北市相較於其餘五都，其從事農牧業者多以小規模經營為主(表 3-14)。

表 3-14 109 年底六都從事農牧業家數結構 - 按可耕作地規模分

單位：家、%

直轄市別	家數	自有可耕作地家數占比										無可耕作地家數占比
		合計	未滿 0.5 公頃	0.5 ~ 未滿 1.0 公頃	1.0 ~ 未滿 1.5 公頃	1.5 ~ 未滿 2.0 公頃	2.0 ~ 未滿 3.0 公頃	3.0 ~ 未滿 4.0 公頃	4.0 ~ 未滿 5.0 公頃	5.0 ~ 未滿 10.0 公頃	10.0 公頃以上	
新北市	28,646	99.76	71.80	18.66	5.29	1.68	1.26	0.51	0.22	0.28	0.06	0.24
臺北市	7,269	99.79	71.36	18.15	5.39	1.82	1.46	0.65	0.21	0.51	0.26	0.21
桃園市	41,864	99.57	62.20	24.76	7.42	2.40	1.74	0.41	0.16	0.30	0.18	0.43
臺中市	63,685	98.98	60.07	23.96	7.57	2.96	2.53	0.88	0.36	0.50	0.15	1.02
臺南市	81,241	99.01	57.83	22.12	8.91	3.88	3.31	1.22	0.56	0.68	0.49	0.99
高雄市	64,398	99.22	66.88	20.27	6.38	2.26	1.91	0.67	0.28	0.38	0.20	0.78

2. 六都從事農牧業可耕作地面積

(1) 按經營者所在市縣統計

觀察六都從事農牧業之可耕作地面積(按經營者所在市縣統計)，109 年底以臺南市 6 萬 7,115 公頃為最多，其次為臺中市 4 萬 271 公頃，高雄市 3 萬 7,911 公頃居第 3，其後為桃園市 2 萬 4,100 公頃、新北市 1 萬 3,326 公頃及臺北市 3,849 公頃；與 104 年底比較，六都除新北市可耕作地增加 46 公頃外，其餘五都面積皆為減少，其中又以臺南市減少 714 公頃最多。

續以可耕作地面積所有權屬觀之，109 年底六都均以自有可耕作地占大多數，其中自有可耕作地面積占比以新北市 92.74%最高，其次為臺北市 91.77%，桃園市 86.63%居第 3；若換算平均每家可耕作地面積觀察，六都以臺南市平均每家 0.83 公頃為最多，其次為臺中市 0.64 公頃，高雄市 0.59 公頃居第 3，其後為桃園市 0.58 公頃、臺北市 0.53 公頃及新北市 0.47 公頃(表 3-15)。

表 3-15 109 年底六都從事農牧業之可耕作地面積-按所有權屬分

直轄市別	可耕作地			較 104 年底 增減 (公頃)	平均每家可 耕作地面積 (公頃)
	總面積 (公頃)	自有	租借入、占用或 接受委託經營		
新北市	13,326	12,359	967	46	0.47
臺北市	3,849	3,532	317	-26	0.53
桃園市	24,100	20,879	3,221	-292	0.58
臺中市	40,271	32,671	7,601	-470	0.64
臺南市	67,115	46,211	20,904	-714	0.83
高雄市	37,911	27,368	10,542	-306	0.59

註：可耕作地面積係按經營者所在市縣統計。

(2) 按可耕作地所在市縣統計

109 年底六都從事農牧業之可耕作地面積(按可耕作地所在市縣統計)以臺南市 7 萬 1,629 公頃為最多，其次為臺中市 3 萬 9,998 公頃，高雄市 3 萬 4,798 公頃居第 3，其後為桃園市 2 萬 5,634 公頃、新北市 1 萬 1,895 公頃及臺北市 1,783 公頃。與 104 年底比較，受農地徵收、開發公共建設及平地造林影響，六都可耕作地皆減少，其中以臺北市減少 5.21% 為最多，其次為新北市減少 4.20%，桃園市減少 2.71% 居第 3，其後為臺中市減少 1.52%、高雄市減少 1.32% 及臺南市減少 0.18%；整體而言，5 年來北部地區可耕作地面積縮減幅度明顯較中部及南部地區大(圖 3-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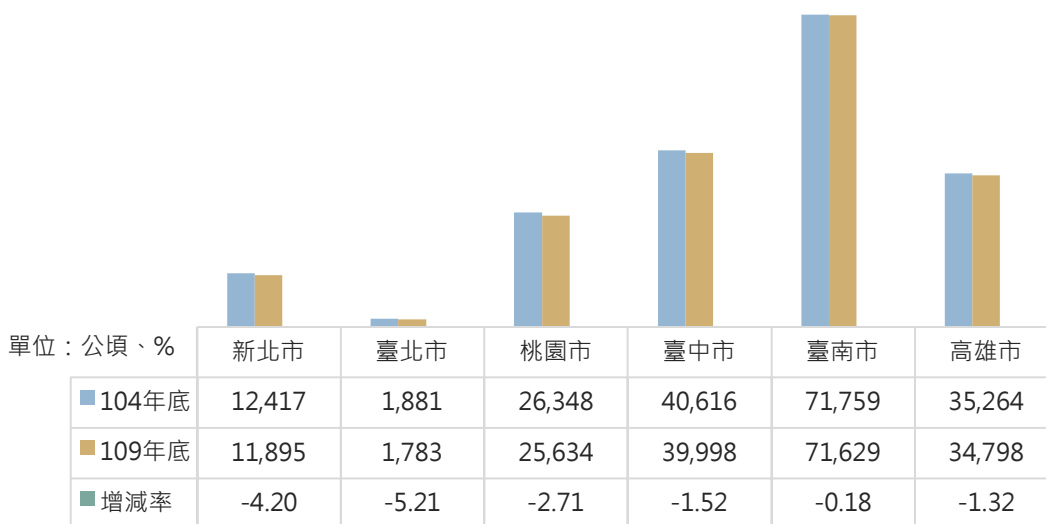


圖 3-16 近 2 次普查六都可耕作地面積-按可耕作地所在市縣統計

3. 農牧業經營管理者及從業農牧戶特性

(1) 六都從事農牧業之經營管理者

觀察 109 年底六都從事農牧業之經營管理者特性，以性別結構觀之，六都經營管理者皆以男性占 74.23%至 82.90%居多數，女性則占 17.10%至 25.77%為少數；另以年齡結構觀之，六都從事農牧業之經營管理者皆以「45-64 歲」占四成以上居多，其次為「70 歲以上」占逾三成，而 45 歲以下經營管理者比率僅約 5%為最少；以平均年齡來看，六都從事農牧業之經營管理者之平均年齡皆高於 60 歲，其中又以臺南市 65.57 歲最高，臺北市 65.35 歲次之，新北市 64.57 歲再次之，其後為桃園市 64.43 歲、高雄市 64.11 歲及臺中市 63.68 歲。整體而言，六都農牧業經營管理者接近或逾半數為 65 以上老人，青壯年經營管理者比率明顯偏低，該如何因應從農人口老化，及推動農業人力世代交替仍是地方農牧業發展之重要問題(圖 3-17 及圖 3-18)。



圖 3-17 109 年底從事農牧業經營管理者性別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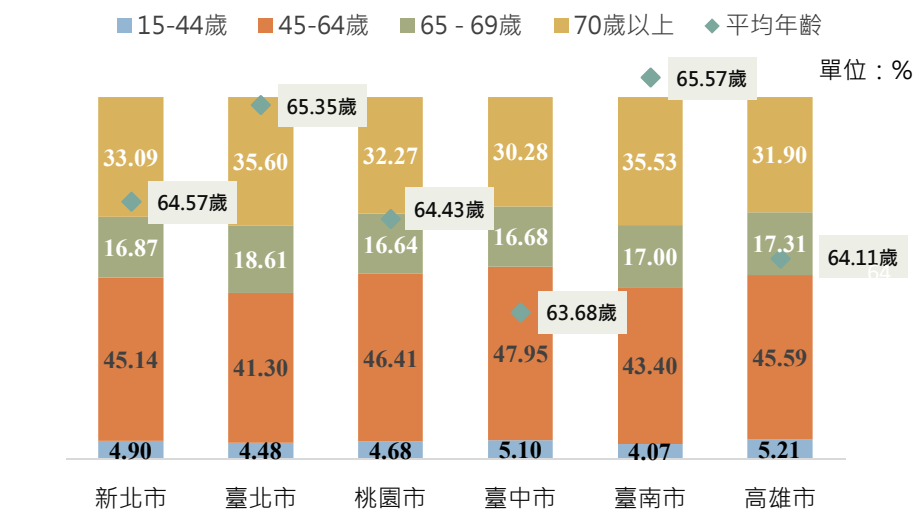


圖 3-18 109 年底從事農牧業經營管理者年齡結構及平均年齡

(2) 從業農牧戶農牧業工作承接者

109 年底六都從業農牧戶其農牧業工作承接者以無承接者占多數，其家數占從業農牧戶總家數比率以臺北市 85.89% 最高，其次為桃園市 83.76%，新北市 81.47% 居第 3，以臺中市 72.50 為最低，亦即六都從業農牧戶有高於七成之家數，面臨缺乏工作承接者之困境；續觀從業農牧戶有工作承接者情形，其承接者人數以 1 人占多數，而工作承接者之性別以男性占七成以上居多，六都中以臺中市男性工作承接者占 85.17% 為最高，臺北市占 71.34% 為最低，顯示六都有意願承接農牧戶工作者，仍以男性為主(圖 3-19 及圖 3-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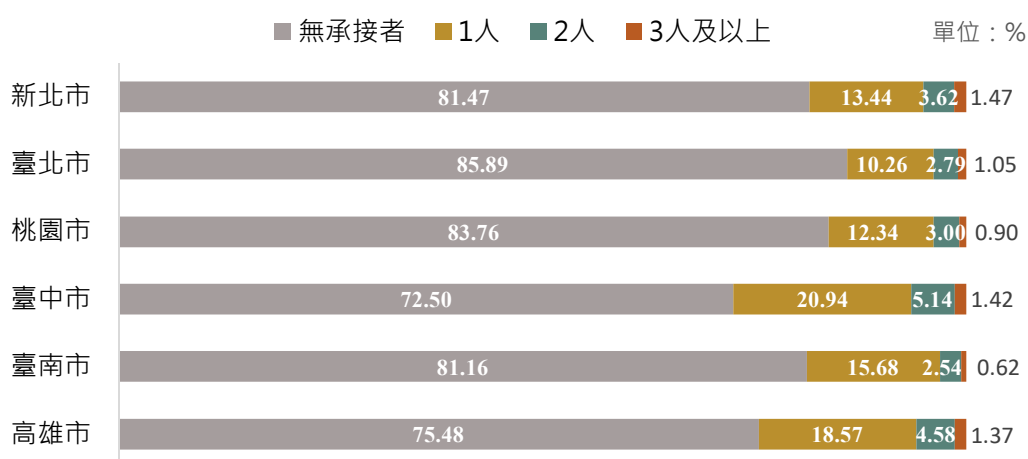


圖 3-19 109 年底從業農牧戶家數結構-按工作承接人數分



圖 3-20 109 年底從業農牧戶工作承接人性別結構

(3) 從業農牧戶戶內人口數

109 年底六都從業農牧戶戶內人口數以臺南市 25 萬 2,068 人最多，其次為臺中市 24 萬 3,042 人，高雄市 19 萬 5,840 人居第 3，其後為桃園市 14 萬 8,909 人、新北市 8 萬 8,663 人及臺北市 2 萬 2,474；與 104 年底比較，5 年間六都從業農牧戶戶內人口數皆呈下降趨勢，其中以臺南市減少 2 萬 9,500 人(減幅 10.48%)為最多，其次為高雄市減少 1 萬 2,117 人(減幅 5.83%)，另以臺北市減少 554 人(減幅 2.41%)為最少(表 3-16)。

續將 109 年底六都從業農牧戶戶內人口年齡結構與戶籍人口結構相比較，可看出農牧戶戶內 65 歲以上人口所占比率明顯較高，其中以臺南市高出 12.69 個百分點為最多，其次為桃園市高出 11.90 個百分點，新北市高出 11.80 個百分點再次之(圖 3-21)；綜上顯見近 5 年間農牧戶戶內人口持續減少，且戶內人口老化程度顯較嚴重。

表 3-16 近 2 次普查六都有從業農牧戶戶內人口數

直轄市別	109 年底 (人)	104 年底 (人)	5 年間比較	
			增減數(人)	增減率(%)
新北市	88,663	94,116	-5,453	(5.79)
臺北市	22,474	23,028	-554	(2.41)
桃園市	148,909	153,371	-4,462	(2.91)
臺中市	243,042	254,029	-10,987	(4.33)
臺南市	252,068	281,568	-29,500	(10.48)
高雄市	195,840	207,957	-12,117	(5.83)

■ 未滿15歲 ■ 15~24歲 ■ 25~44歲 ■ 45~64歲 ■ 65~69歲 ■ 70歲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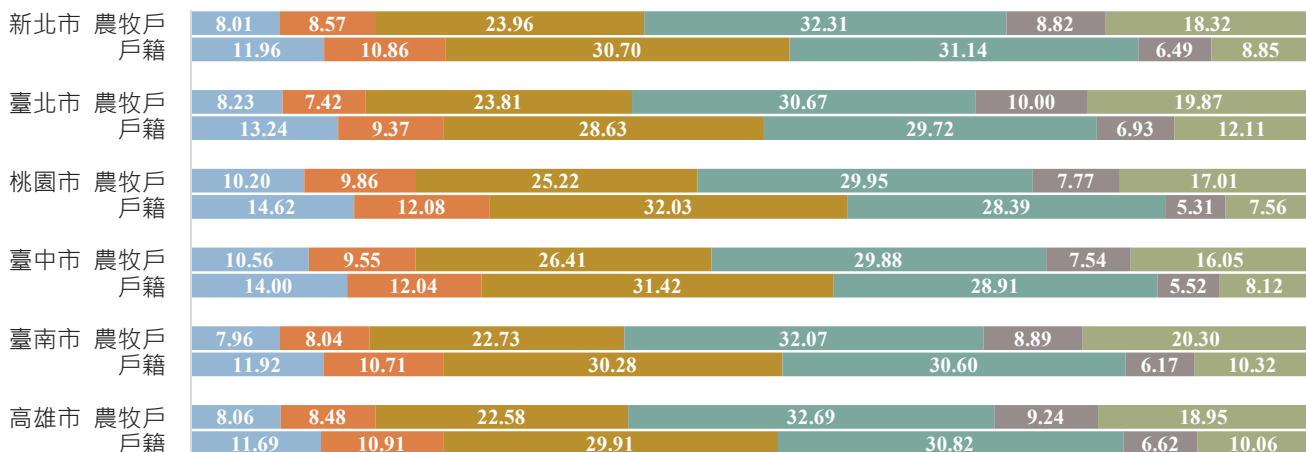


圖 3-21 109 年底從業農牧戶戶內人口與戶籍人口年齡結構

4. 主要農作物

109 年六都第 1 大栽培農作物除新北市為竹筍外，其餘五都皆以稻作種植家數最多，其中又以臺中市 3 萬 922 家為最多，第 2 至 5 大農作物六都皆有所差異，北部地區(新北市、臺北市及桃園市)皆以種植蔬菜為主，臺中市及高雄市則多以水果為主，臺南市則以水果及玉米居多，綜上顯示各地區因氣候及環境特性不同，致六都在農作物種植情形亦存在明顯差異(表 3-17)。

表 3-17 109 年六都前 5 大農作物種植家數

直轄市別	第 1 大作物		第 2 大作物		第 3 大作物		第 4 大作物		第 5 大作物	
	名稱	種植家數	名稱	種植家數	名稱	種植家數	名稱	種植家數	名稱	種植家數
新北市	竹筍	7,398	地瓜葉	5,190	絲瓜	4,712	南瓜	4,008	稻作	3,912
臺北市	稻作	1,711	竹筍	1,672	地瓜葉	950	甘藍	944	絲瓜	942
桃園市	稻作	24,014	其他蔬菜	5,011	南瓜	2,643	地瓜葉	2,396	甘藍	1,963
臺中市	稻作	30,922	荔枝	5,324	龍眼	4,001	柑桔類	3,899	梨	3,068
臺南市	稻作	19,109	芒果	11,520	食用玉米	6,419	龍眼	5,642	硬質玉米	4,894
高雄市	稻作	15,101	芒果	10,946	番石榴	8,382	香蕉	8,214	荔枝	5,119

5. 主要飼養畜禽

109 年新北市、臺北市、桃園市及臺中市飼養第 1 大家畜禽皆為肉雞，其中又以桃園市肉雞飼養家數為 2,851 家為最多，而臺南市及高雄市則以肉豬飼養家數較多，另以整體觀之，六都畜牧業除桃園市、臺南市及高雄市飼養家數較多外，新北市、臺北市及臺中市畜牧業相對較不發達(表 3-18)。

表 3-18 109 年六都前 3 大家畜禽飼養家數

直轄市別	第一大家畜禽		第二大家畜禽		第三大家畜禽	
	名稱	飼養家數	名稱	飼養家數	名稱	飼養家數
新北市	肉雞	579	肉豬	160	肉鴨	105
臺北市	肉雞	43	肉鴨	10	蜜蜂	10
桃園市	肉雞	2,851	肉豬	318	肉鴨	235
臺中市	肉雞	287	肉豬	169	蜜蜂	110
臺南市	肉豬	545	肉雞	525	種豬	418
高雄市	肉豬	468	種豬	347	肉雞	342

二、農事及畜牧服務業

(一)農事及畜牧服務業從業家數

109 年底新北市農事及畜牧服務業家數為 11 家，僅占全國農事及畜牧服務業總家數 4,210 家之 0.26%，較 104 年底之 10 家增加 1 家(表 3-19)；若按主要服務項目觀之，皆為作物類服務，無畜牧服務業者，其中包括從事「犁田整地」、「乾燥」、「蔬果分級包裝」各計 2 家，從事「稻作育苗」、「其他作物育苗」、「播種、插秧、定植、嫁接」、「中耕除草、施肥」及「收穫」各 1 家；與 104 年相比，主要服務項目亦從 3 種增為 8 種，顯示 5 年間新北市農事服務業之結構有明顯變動(圖 3-22)。

表 3-19 近 2 次普查新北市農事及畜牧服務業家數

	109 年底		104 年底	
	合計	較上次普查 增減率(%)	合計	較上次普查 增減率(%)
農事及畜牧服務業家數(家)	11	10.00	10	2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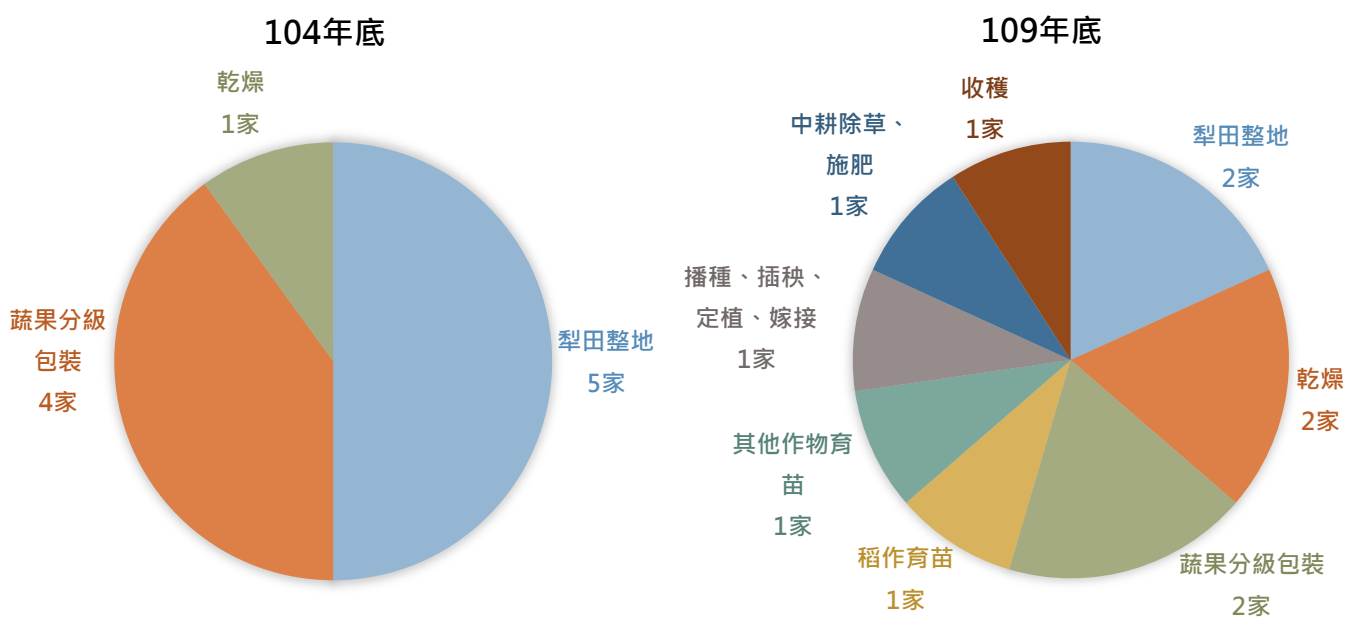


圖 3-22 近 2 次普查新北市農事及畜牧服務業家數-按主要服務項目分

(二)與其他直轄市比較

109 年底六都農事及畜牧服務業家數以臺南市 496 家最多，其次為桃園市 248 家，高雄市 236 家位居第 3，其後為臺中市 167 家、新北市 11 家及臺北市 3 家；與 104 年底比較，農事及畜牧服務業家數增加的有桃園市(增加 117 家)、臺中市(增加 43 家)、高雄市(增加 15 家)及新北市(增加 1 家)，而下降的有臺南市(減少 23 家)及臺北市(減少 3 家)，整體而言，新北市並非農業大市，故從事農事及畜牧服務業家數相對較少(圖 3-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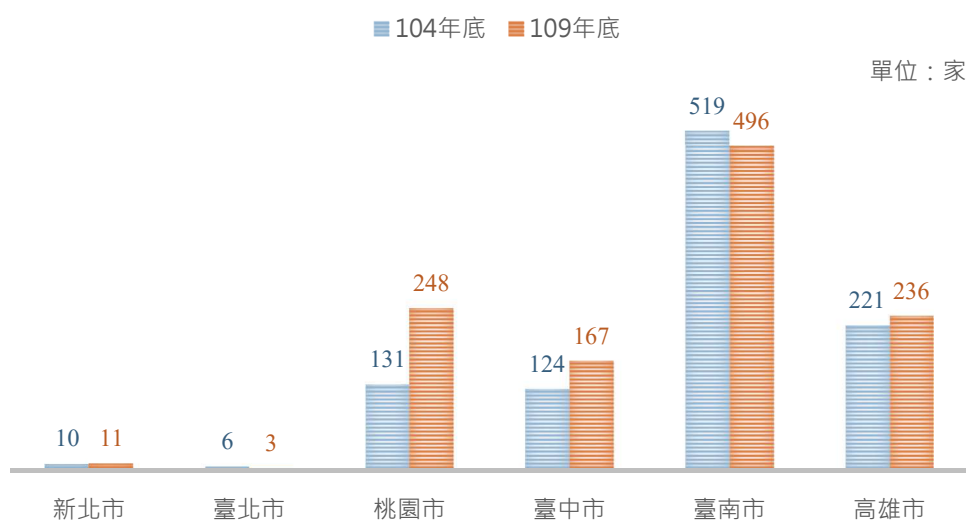


圖 3-23 近 2 次普查六都農事及畜牧服務業家數

三、林業

(一)109 年底新北市林業概況

109 年底新北市林業家數共 1 萬 2,193 家，較 104 年底 1 萬 2,078 家，增加 115 家。109 年底林業土地面積¹³共 1 萬 4,794 公頃，較 104 年底 1 萬 5,623 公頃，減少 829 公頃(表 3-20)。

表 3-20 近 2 次普查新北市林業概況

	109 年底		104 年底	
	合計	較上次普查 增減率(%)	合計	較上次普查 增減率(%)
林業				
家數(家)	12,193	0.95	12,078	11.09
林業土地面積(公頃)	14,794	(5.30)	15,623	2.78

註：林業土地面積係按經營者所在市縣分。

1. 林業家數情形

109 年底新北市林業家數計 1 萬 2,193 家，占全國林業總家數(8 萬 9,599 家)之 13.61%，其中包含林戶 1 萬 2,177 家及林場 16 家；與 104 年底比較，新北市林業家數增加 115 家，其中林戶增加 116 家，林場減少 1 家(圖 3-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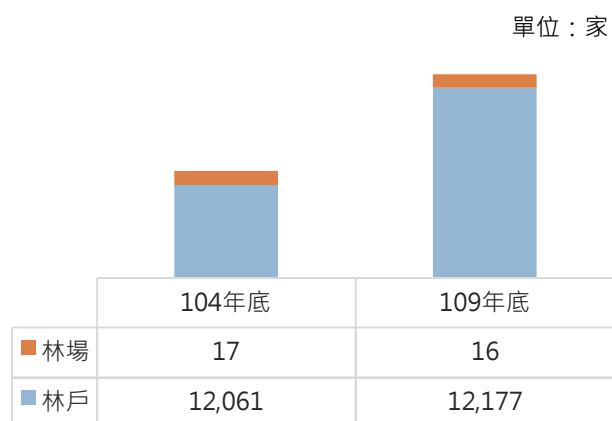


圖 3-24 近 2 次普查新北市林業家數-按經營組織型態分

¹³ 包含林地面積及林業附屬用地面積之合計。

續觀 109 年新北市林業全年從事森林作業情形，其中無從事森林業者計有 9,068 家，占總林業家數之 74.37%；另外從事森林業者中，以「除草(蔓)」2,756 家最多，其次為「修(打)枝」1,819 家，「副產品採收」963 家居第 3；整體而言，新北市林業家數雖多，惟多數並無從事相關森林作業，而從事森林業者也多以簡易林業作業居多(圖 3-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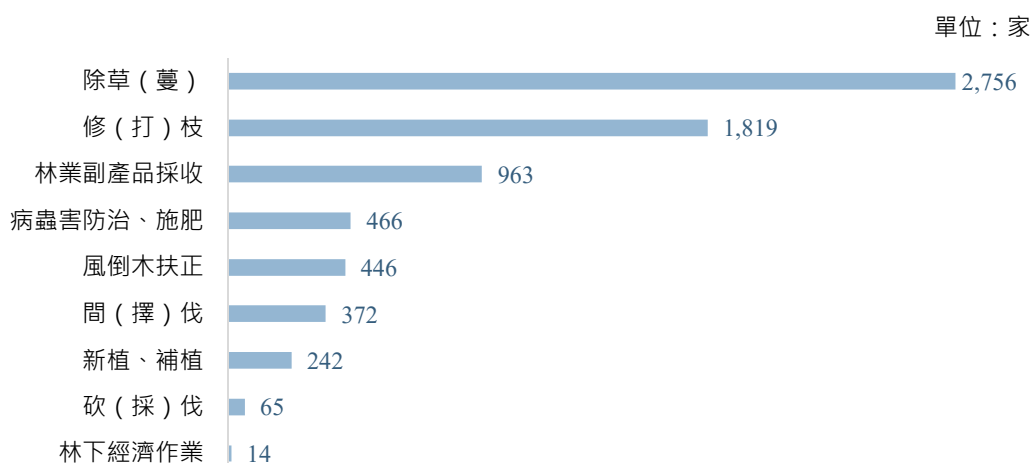


圖 3-25 109 年新北市林業業者有從事森林作業家數情形

註：因一林業業者可能從事多項森林作業。故加總大於合計家數。

2. 林業之林地面積

林業土地面積包括林地面積及林業附屬用地面積，其中林地面積係指用以種植林木之土地面積，包含自有、租(借)用或接受委託經營者；林業附屬用地面積，係指林地以外各種林業使用土地，包含林道用地、儲木池(地)、林木苗圃地、遊憩用地，及其他如岩石地、崩壞地、沼澤地、林地內之固定設備用地等。又為利了解實際種植林木之土地面積情形，以下僅針對林業之林地面積分析如下：

(1) 林地面積按所在市縣分

109 年底新北市林地面積(按林地所在市縣統計)為 8 萬 7,359 公頃，占全國林地面積(182 萬 959 公頃)之 4.80%；與 104 年底(8 萬 6,960 公頃)比較，5 年間新北市林地面積增加 399 公頃，增幅 0.46%(圖 3-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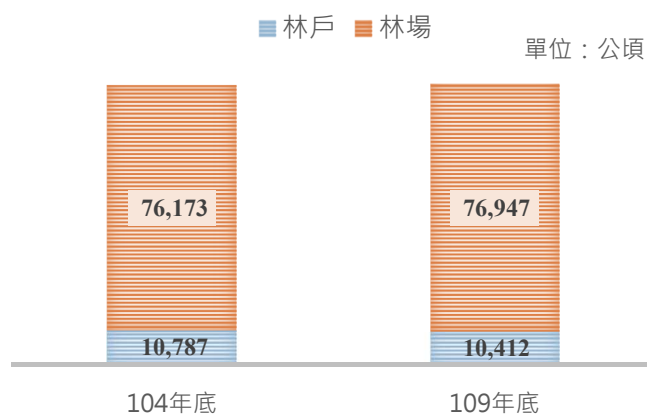


圖 3-26 近 2 次普查新北市林地面積-按林地所在市縣統計

(2) 林地面積按經營者所在市縣分

109 年底新北市林地面積(按經營者所在市縣統計)為 1 萬 4,754 公頃¹⁴，占全國林地面積(182 萬 959 公頃)之 0.81%；與 104 年底(1 萬 5,591 公頃)比較，5 年間新北市林地面積減少 837 公頃，減幅 5.37%(圖 3-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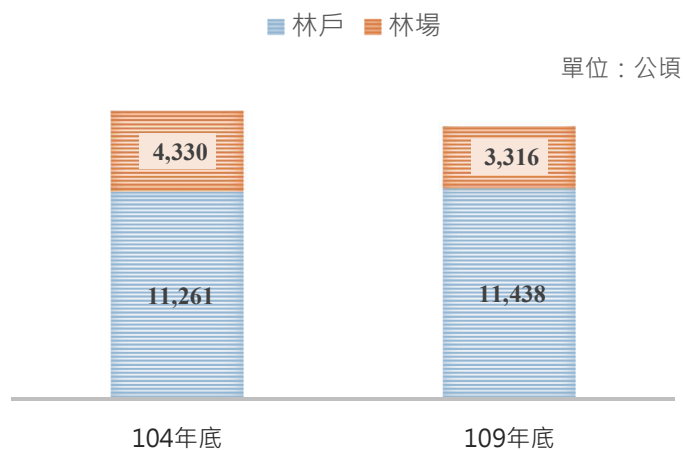


圖 3-27 近 2 次普查新北市林地面積-按經營者所在市縣統計

¹⁴ 109 年林業土地面積(按經營者所在市縣統計)，新北市為 1 萬 4,794 公頃，其中林地面積 1 萬 4,754 公頃，林業附屬用地面積 40 公頃。

(3) 林地面積按經營者所在市縣及所有權屬分

觀察 109 年底新北市林業之林地面積(按經營者所在市縣統計)依其所有權屬分,以自有林地 1 萬 2,694 公頃,占總林地面積 86.04% 最多,其次為租借國、公有林地 1,970 公頃,占 13.35%,租借私有林地 83 公頃及接受委託經營 8 公頃則相對較少,所占比率均未及 1%(圖 3-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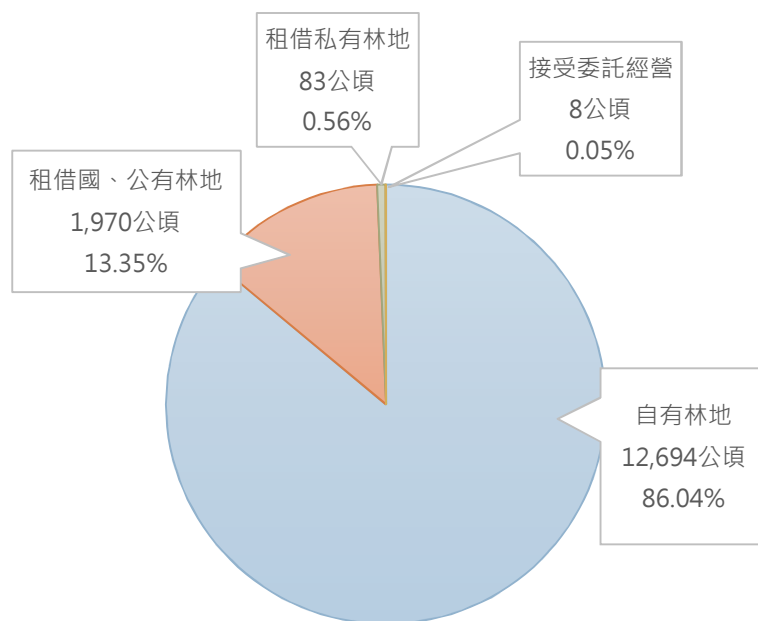


圖 3-28 109 年底新北市林地面積-按其所有權屬分

註：林地面積係按經營者所在市縣統計。

(4) 林地面積按經營者所在市縣及林相種類分

觀察 109 年底新北市之林地面積(按經營者所在市縣統計)依林相種類分，其中以闊葉樹林 7,530 公頃，占總林地面積 51.04%為最多，針闊葉混淆林 3,656 公頃，占 24.78%次之，其後依序為竹林 1,672 公頃(占 11.33%)、針葉樹林 1,369 公頃(占 9.28%)及未立木地 527 公頃(占 3.57%)(圖 3-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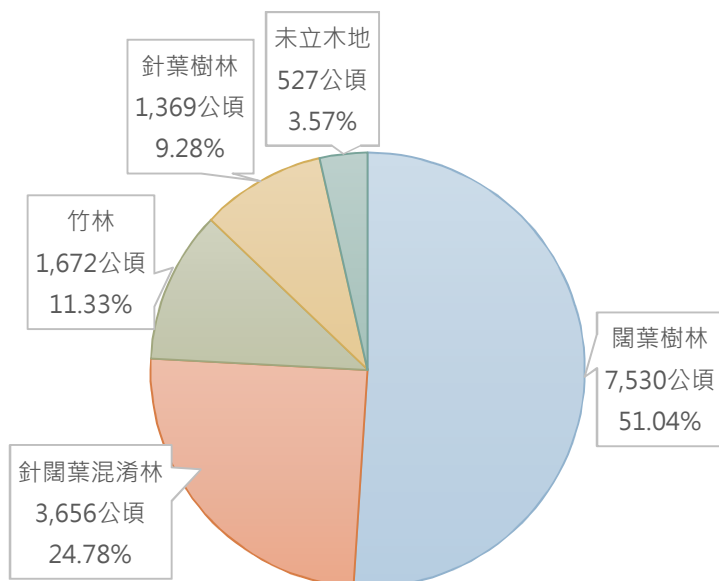


圖 3-29 109 年底新北市林地面積-按林相種類分

註：林地面積係按經營者所在市縣統計。

(二)109 年底新北市各行政區林業概況

109 年底新北市林業家數共 1 萬 2,193 家，以三峽區 1,824 家，占 14.96%最多，其次為板橋區 903 家(占 7.41%)，三重區 805 家(占 6.60%)居第 3；另淡水區(756 家)、坪林區(718 家)、三芝區(675 家)、汐止區(484 家)、新店區(478 家)、五股區(443 家)、雙溪區(438 家)及樹林區(401 家)等 8 個行政區之林業家數超過 400 家，均屬新北市林業家數較多之行政區(圖 3-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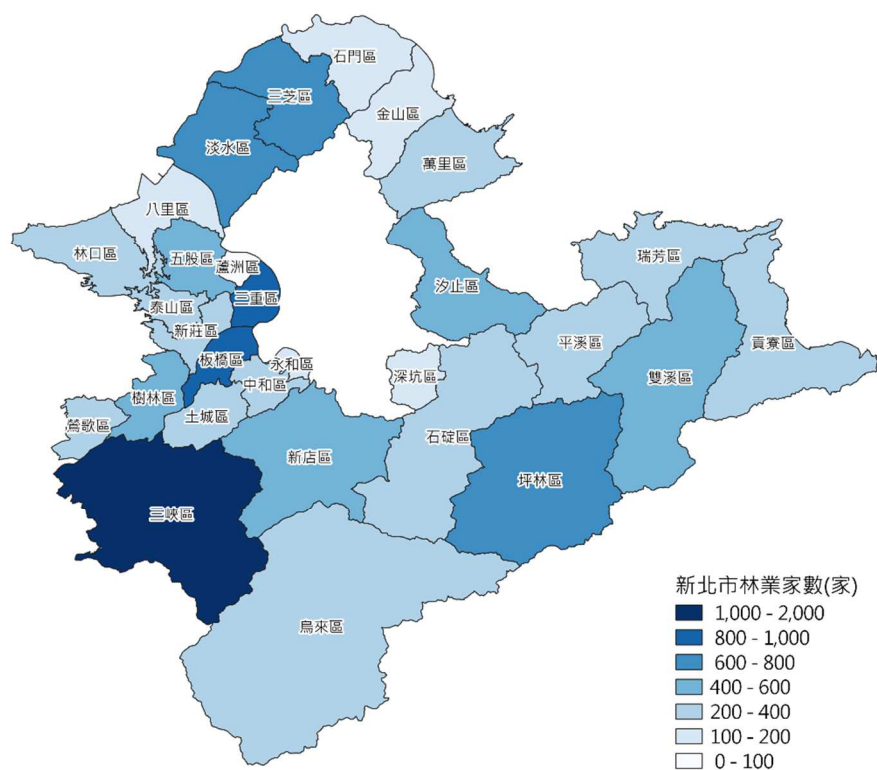


圖 3-30 109 年底新北市林業家數按行政區別分

(三)與其他直轄市比較

1. 六都林業家數情形

(1) 5 年間變動情形

109 年底六都林業家數以新北市 1 萬 2,193 家最多，其次為高雄市 9,093 家，臺中市 5,914 家居第 3，其後為桃園市 3,592 家、臺南市 3,155 家及臺北市 2,094 家；與 104 年底比較，5 年間六都林業家數以臺中市增加 729 家(增幅 14.06%)為最多，其次為臺北市及桃園市皆增加 249 家(增幅分別為 13.50%及 7.45%)，新北市增加 115 家(增幅 0.95%)再次之；至減少部分以高雄市減少 105 家(減幅 1.14%)為最多，其次為臺南市減少 42 家(減幅 1.31%)(圖 3-31)。

續以從事森林作業家數占林業總家數比率觀察，109 年底六都以臺中市從事比率為 64.39%為最高，其次為臺南市 46.85%，桃園市 46.10%再次之，其後為高雄市 40.55%、臺北市 40.35%及新北市 25.63%；與 104 年底比較，5 年間六都從事森林作業比率除臺南市下降 0.23 個百分點外，其餘 5 都皆呈上升趨勢，其中以桃園市增加 10.80 個百分點為最多，其次為臺中市增加 7.13 個百分點，新北市增加 5.19 個百分點再次之，其後為高雄市及臺北市分別增加 3.39 及 1.98 個百分點(圖 3-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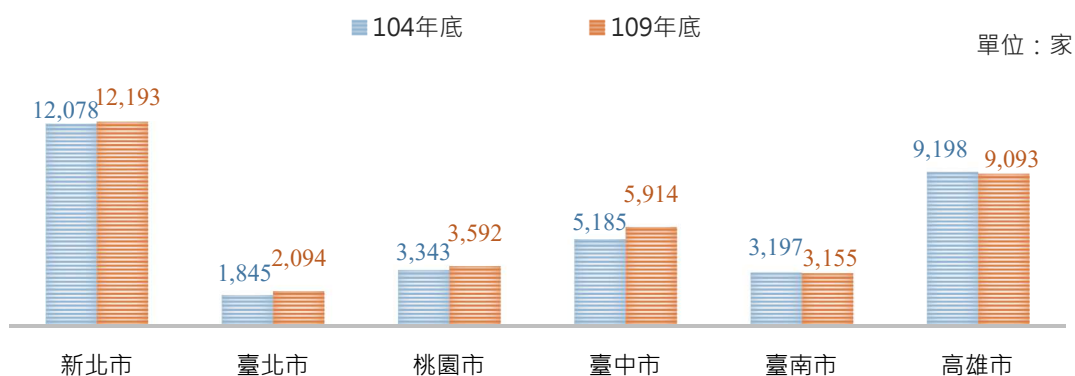


圖3-31 近2次普查六都林業家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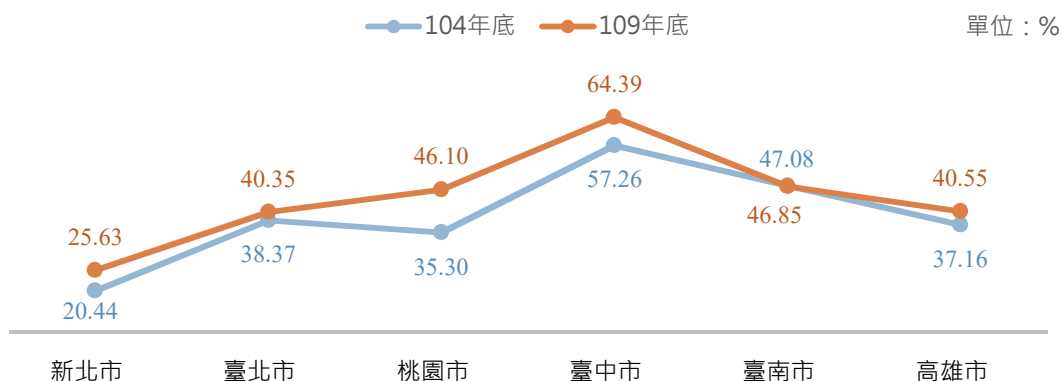


圖3-32 近2次普查六都林業有從事森林作業比率

(2) 109 年底六都林業家數-按經營組織型態分

觀察 109 年底六都林業家數按經營組織型態區分，六都多以林戶為最主要型態，林場部分占不到 1%屬少數，109 年底林戶家數以新北市 1 萬 2,177 家為最多，其次為高雄市 9,068 家，臺中市 5,889 家再次之；林場家數則以臺中市及高雄市皆為 25 家最多，臺南市 19 家次之，新北市及臺北市皆為 16 家再次之，以桃園市 10 家為最少(表 3-21)。

表 3-21 109 年底六都林業家數-按經營組織型態分

單位：家

直轄市別	總計	林戶	林場						
			合計	獨資	合夥	公司	林業生產合作社	政府機關、學校	其他
新北市	12,193	12,177	16	3	-	5	1	6	1
臺北市	2,094	2,078	16	3	6	4	-	2	1
桃園市	3,592	3,582	10	4	1	1	-	2	2
臺中市	5,914	5,889	25	2	1	8	1	9	4
臺南市	3,155	3,136	19	2	1	8	-	5	3
高雄市	9,093	9,068	25	2	-	11	-	8	4

2. 六都林地面積情形

(1) 林地面積按所在市縣分

109 年底六都林地面積(按林地所在市縣分)以高雄市 16 萬 4,900 公頃為最多，其次為臺中市 10 萬 1,312 公頃，新北市 8 萬 7,359 公頃居第 3，其後為臺南市 3 萬 8,120 公頃、桃園市 3 萬 3,061 公頃及臺北市 1,881 公頃；以經營組織型態區分，六都均以林場面積占多數，其中林場占林地總面積比率以臺中市 95.90%為最高，高雄市 93.29%居次，桃園市 90.58%再次之。

續與 104 年底比較，六都林地面積以新北市增加 399 公頃為最多，其次為臺中市增加 399 公頃，高雄市增加 194 公頃居第 3；另減少部分以桃園市減少 549 公頃為最多(表 3-22)。

表 3-22 109 年底六都林地面積-按林地所在市縣分

單位：公頃、%

直轄 市別	109 年底林地面積					較 104 年底 增減
	林戶		林場			
	面積	占比	面積	占比		
新北市	87,359	10,412	11.92	76,947	88.08	399
臺北市	1,881	384	20.41	1,497	79.59	(180)
桃園市	33,061	3,114	9.42	29,947	90.58	(549)
臺中市	101,312	4,155	4.10	97,157	95.90	329
臺南市	38,120	3,930	10.31	34,191	89.69	(55)
高雄市	164,900	11,063	6.71	153,837	93.29	194

(2) 林地面積按經營者所在市縣分

109 年底六都林業林地面積(按經營者所在市縣分)以臺中市 10 萬 5,699 公頃為最多，遠高於其他五都，其次為高雄市 2 萬 5,828 公頃，新北市 1 萬 4,754 公頃居第 3，其後為臺南市 6,875 公頃、桃園市 5,482 公頃及臺北市 4,141 公頃；以經營組織型態來看，六都中除臺中市以林場面積(占 93.56%)為主外，其餘五都皆以林戶面積較大，其中林戶面積占林地總面積比率以臺北市 91.66%最高，其次為桃園市 81.41%，新北市 77.52%再次之。

與 104 年底比較，六都林業經營者經營之林地面積以臺中市增加 754 公頃為最多，其次為高雄增加 493 公頃，臺北市增加 408 公頃居第 3；另減少部分以新北市減少 837 公頃為最多(表 3-23)。

表 3-23 109 年底六都林地面積-按經營者所在市縣分

單位：公頃、%

直轄 市別	109 年底林地面積					較 104 年底 增減
	林戶		林場			
	面積	占比	面積	占比		
新北市	14,754	11,438	77.52	3,317	22.48	(837)
臺北市	4,141	3,796	91.66	345	8.34	408
桃園市	5,482	4,463	81.41	1,019	18.59	368
臺中市	105,699	6,810	6.44	98,889	93.56	754
臺南市	6,875	4,291	62.41	2,585	37.59	(299)
高雄市	25,828	13,258	51.33	12,571	48.67	493

(3) 林地面積按經營者所在市縣及所有權屬分

109 年底六都林業經營者經營之林地皆以自有林地為主，其中以臺中市自有林地占總林地面積比率 97.08% 為最高，其次為新北市 86.04%，桃園市 82.29% 居第 3，其後為高雄市 74.25%、臺南市 70.16% 及臺北市 65.53%；另租借國、公有林地面積、租借私有林地面積及接受委託經營面積占比均以臺北市分別為 31.18%、1.09% 及 2.20% 最高（圖 3-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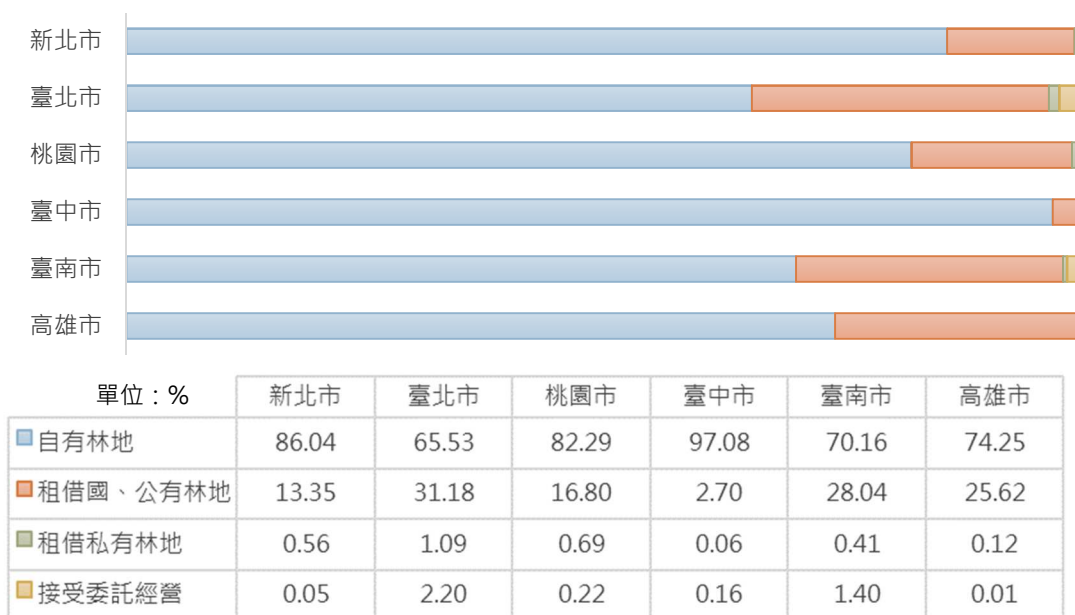


圖 3-33 109 年底六都林地面積結構-按所有權屬分

註：林地面積係按經營者所在市縣統計。

四、漁業

(一)109 年底新北市漁業概況

109 年底新北市漁業總家數為 2,254 家，占全國漁業家數(4 萬 1,278 家)之 5.46%，較 104 年底之 2,365 家減少 111 家。

109 年底新北市動力漁船艘數共 1,503 艘，較 104 年底 1,524 艘，減少 21 艘。

109 年底新北市水產生物養繁殖面積，109 年底為 154 公頃，較 104 年底 194 公頃，減少 40 公頃(表 3-24)。

表 3-24 近 2 次普查新北市漁業概況

	109 年底		104 年底	
	合計	較上次普查 增減率(%)	合計	較上次普查 增減率(%)
漁業				
家數(家)	2,254	(4.69)	2,365	(0.80)
動力漁船艘數(艘)	1,503	(1.38)	1,524	14.59
水產生物養繁殖面積(公頃)	154	(20.62)	194	133.73

註：水產生物養繁殖面積係按經營者所在市縣分。

109 年全年從事漁業家數為 2,029 家，未從事漁業家數為 225 家，以下就從事漁業工作之漁業者各項特性作分析：

1. 從事漁業家數情形

(1)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者以漁撈業 1,841 家，占從事漁業家數 90.73%居多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家數(2,029 家)中，以漁撈業 1,841 家，占 90.73%居多，其次為水產養殖業 113 家(占 5.57%)，漁撈兼水產養殖業 48 家(占 2.37%)居第 3，轉型休閒¹⁵業 27 家相對較少；整體而言，新北市從事漁業者以漁撈業占九成以上為主(圖 3-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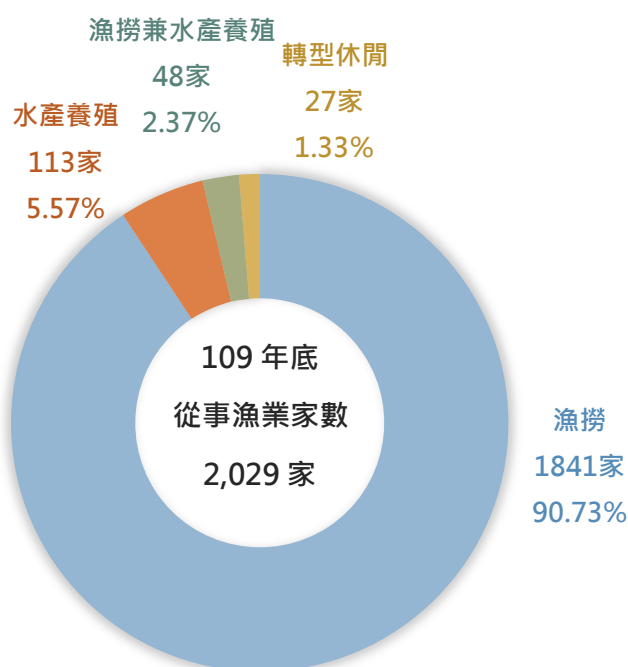


圖 3-34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家數結構-按生產類型分

¹⁵ 轉型休閒係指未從事漁業生產，而以漁業生產設備、場所等，提供民眾休閒遊樂之漁業活動事業。

(2)109 年底新北市漁業主要經營種類以沿岸漁業及近海漁業為主，兩者合計占逾九成

觀察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者其主要經營種類，以沿岸漁業家數 1,134 家，占從事漁業總家數之 55.89%為最多，其次為近海漁業 705 家，占 34.75%，兩者合計占新北市從事漁業家數逾九成；其後為內陸鹹水養殖業 87 家(占 4.29%)、淡水養殖業 62 家(占 3.06%)、轉型休閒 27 家(占 1.33%)，而海面養殖業(8 家)、遠洋漁業(5 家)及內陸漁撈業(1 家)占比皆不到 1%，相對較少；與 104 年底比較，5 年間以內陸鹹水養殖業增加 21 家最多，其次為淡水養殖業增加 6 家，遠洋漁業及內陸漁撈業各增加 1 家再次之；而減少部分以近海漁業減少 94 家最多，其次為海面養殖業減少 49 家，沿岸漁業減少 42 家再次之，其後為轉型休閒減少 4 家(圖 3-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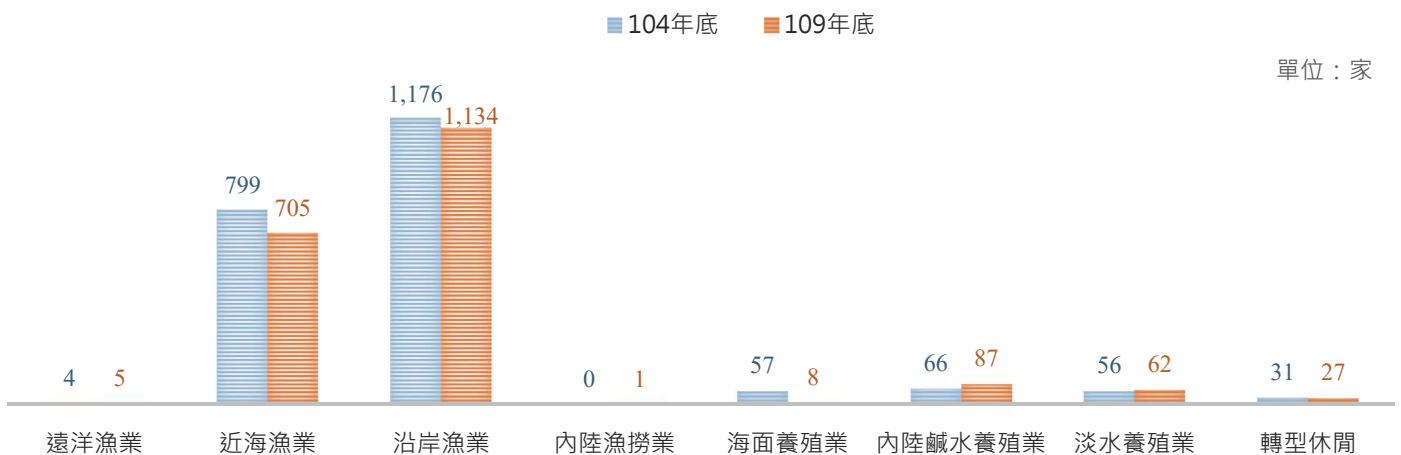


圖3-35 近2次普查新北市從事漁業家數-按主要經營種

(3)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以傳統經營占 98.03%為主，多元化經營及轉型休閒相對較少

從漁業經營方式觀察，新北市從事漁業仍以傳統經營計 1,989 家，占 98.03%為大多數，其次為轉型休閒 27 家(占 1.33%)，多元化經營 13 家(占 0.64%)再次之；與 104 年底比較，5 年間各漁業經營方式皆呈減少現象，其中以轉型休閒減少 4 家，減幅 12.90%最大(圖 3-36)。

續觀休閒漁業之主要經營類型，新北市從事休閒漁業者計 39 家，其中以利用漁船經營遊樂事業者計 34 家，占 87.18%居多，其次為複合式經營 3 家(占 7.69%)，利用養繁殖場域經營 2 家(占 5.13%)再次之(圖 3-37)。



圖3-36 近2次普查新北市從事漁業家數-按經營加工、休閒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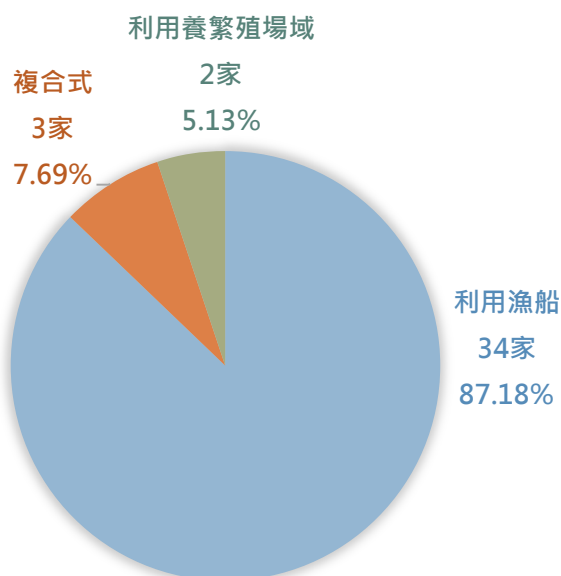


圖3-37 109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家數-按休閒漁業主要經營類型分

(4)109 年底新北市有漁業銷售服務之漁業家數計 1,703 家，平均每家銷售服務收入為 78.66 萬元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家數 2,029 家中，有銷售服務收入¹⁶者計 1,703 家(占 83.93%)，未有銷售服務收入計 326 家；而在有銷售服務收入之漁業者中，以全年漁銷售服務收入「未滿 10 萬元」計 705 家居多，「10 萬元至未滿 20 萬元」計 243 家，「20 萬元至未滿 50 萬元」計 280 家，「50 萬元至未滿 100 萬元」計 172 家，「100 萬元至未滿 300 萬元」計 197 家，「300 萬元至未滿 500 萬元」計 61 家，「500 萬元以上」計 45 家相對較少，換算有銷售服務收入之漁業者平均每家銷售服務收入為 78.66 萬元(圖 3-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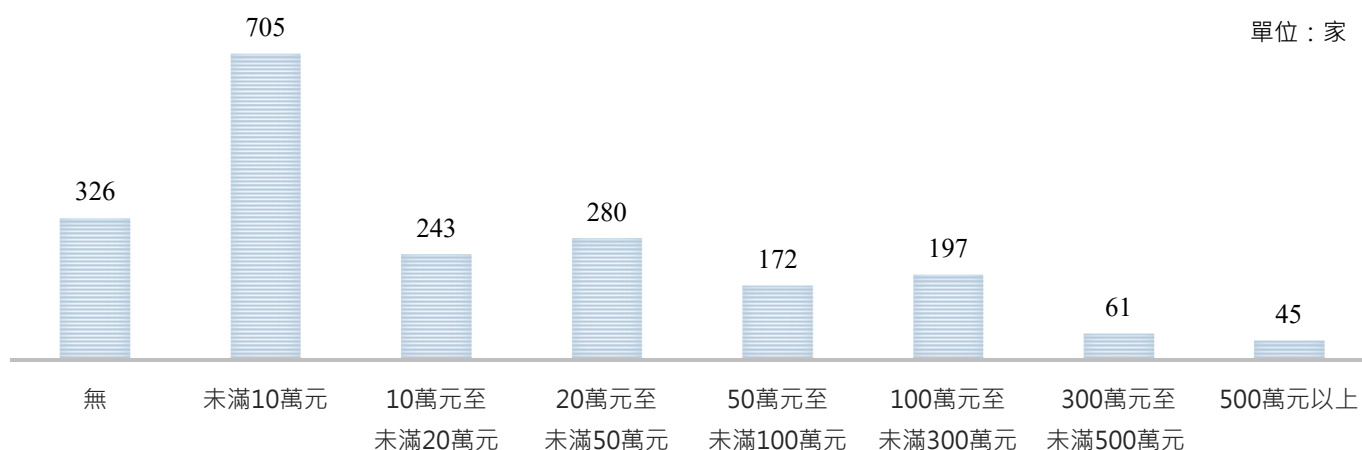


圖3-38 109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家數-按漁業銷售服務收入分

¹⁶ 包含初級漁產品及其加工品銷售收入、休閒服務收入，各項收入未扣除成本支出。

2. 漁業資源使用及經營情形

(1)動力漁船：109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之動力漁船共 1,325 艘，以「未滿 5 噸」小型動力漁船占 68.00%居多

109 年底新北市漁業之動力漁船艘數計 1,503 艘，較 104 年底之 1,524 艘，減少 21 艘(減幅 1.38%)，其中從事漁業之動力漁船 1,325 艘，未從事漁業之動力漁船 178 艘；若以從事漁業之動力漁船按其噸位數分，以「未滿 5 噸」901 艘，占 68.00%最多，「5 噸至未滿 10 噸」85 艘(占 6.42%)，「10 噸至未滿 20 噸」101 艘(占 7.62%)，「20 噸至未滿 50 噸」116 艘(占 8.75%)，「50 噸至未滿 100 噸」94 艘(占 7.09%)，「100 噸以上」動力漁船 28 艘(占 2.11%)相對較少，顯示新北市從事漁撈之動力漁船仍以小型漁船占逾六成為主(圖 3-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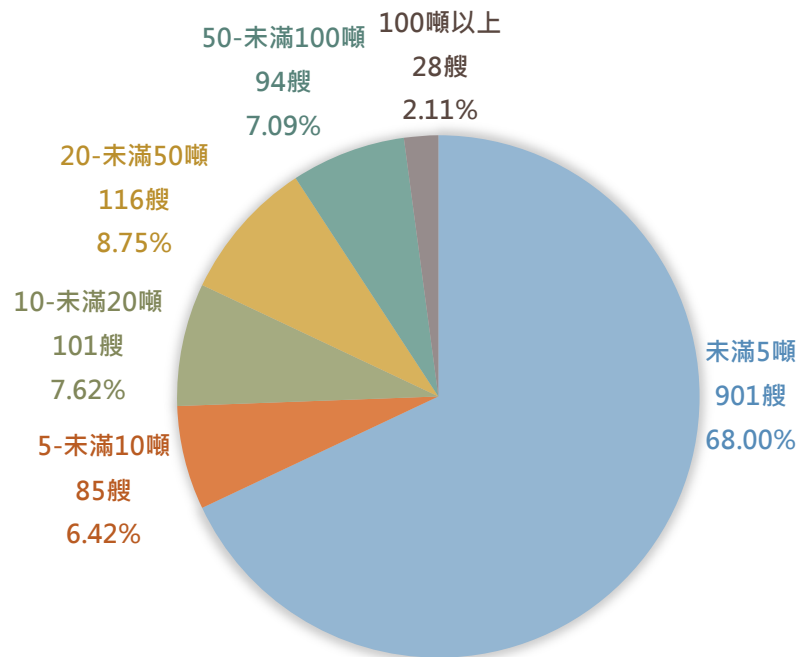


圖3-39 109年底新北市有從事漁業之動力漁船按噸位數分

(2) 漁撈方式：新北市從事漁業之動力漁船其主要漁撈方式以一支釣占逾半數為最多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之動力漁船若按其主要漁撈方式分，以一支釣 693 艘最多，占 52.30%，其次為棒受網(含焚寄網)156 艘(占 11.77%)，雜魚延繩釣 149 艘(占 11.25%)居第 3，其後為刺網 106 艘(占 8.00%)、單船拖網 58 艘(占 4.38%)及籠具 50 艘(占 3.77%)，顯示新北市從事漁業之動力漁船之漁撈方式係以一支釣占逾半數居多(圖 3-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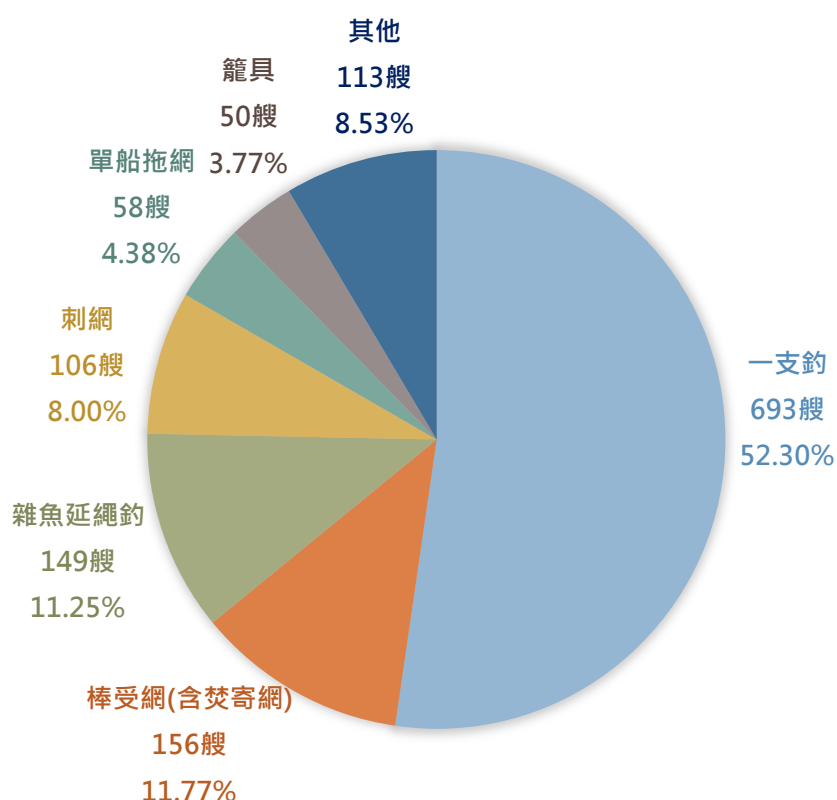


圖3-40 109年底新北市有從事漁業之動力漁船按主要漁撈方式分

(3)水產養繁殖面積：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之水產養繁殖面積共 137.93 公頃，以魚塭養繁殖為主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者之水產養繁殖面積共 137.93 公頃(含魚塭、淺海及埤池塘等，不含箱網)，按其養繁殖類型分，以魚塭養繁殖為主要類型，養繁殖面積為 127.29 公頃，占 92.29%，其中包含止水式魚塭 95.93 公頃(占 69.55%)、流水式魚塭 20.96 公頃(占 15.20%)及循環式魚塭 10.40 公頃(占 7.54%)；另淺海養繁殖面積 8.19 公頃(占 5.94%)及全年休養面積 2.45 公頃(占 1.78%)則相對較少(圖 3-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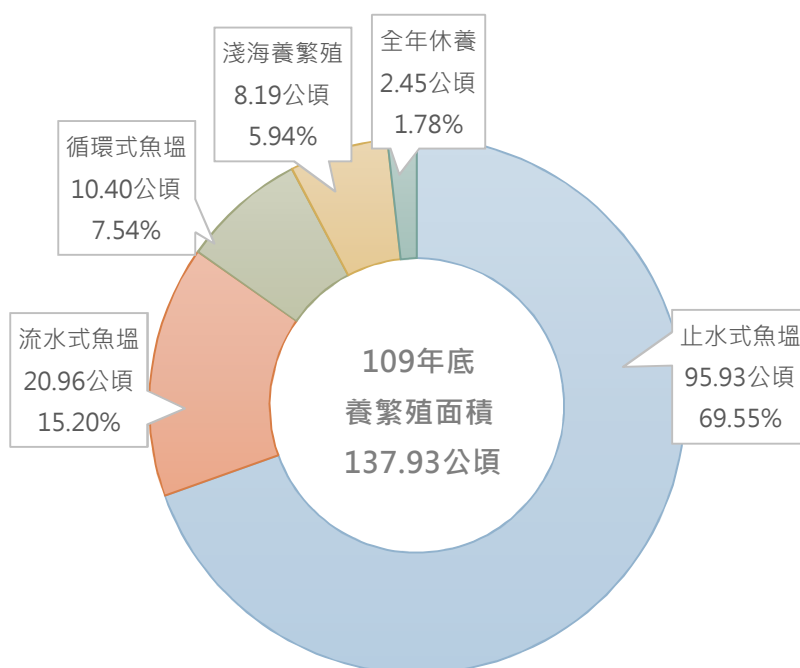


圖 3-41 109 年底新北市水產養繁殖經營情形

(4)水產養繁殖使用水源：109 年新北市水產養繁殖使用水源，以河川、水庫水占 33.42%為最多

觀察 109 年新北市從事水產生物養繁殖主要使用水源情形，主要使用水源以河川、水庫水占 33.42%居多數，而新北市東北角海岸(貢寮、金山、瑞芳)多以沿岸圍築堤防，利用潮間帶及低潮線以外之淺海區域，以潮水漲落養殖水產生物，故使用水源為海水占 25.84%次之，淡海水混用占 18.92%再次之，其後為使用地下水占 10.28%、淡水混用占 10.03%、其他水源占 0.07%，而全年未使用則占 1.44%(圖 3-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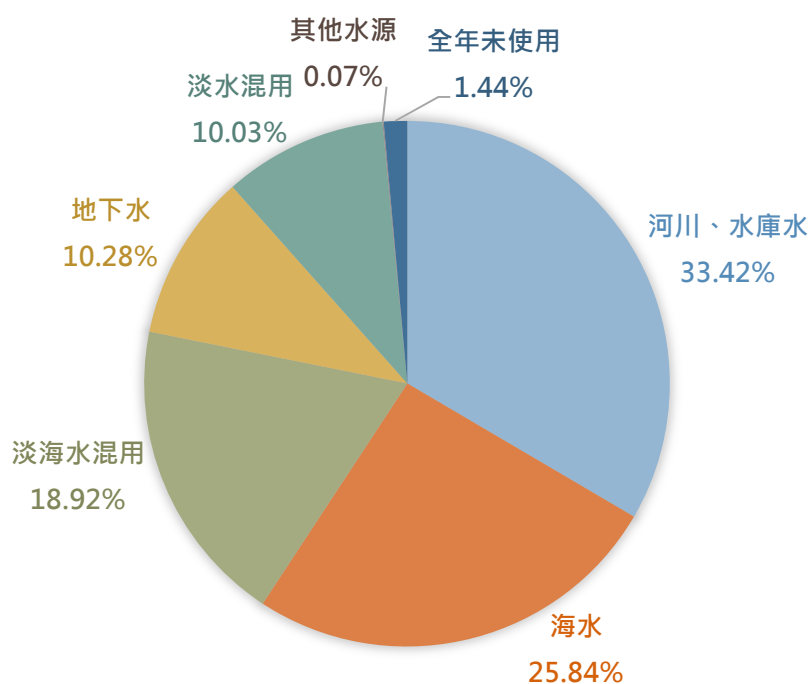


圖3-42 109年新北市從事水產生物養繁殖主要使用水源情形

3. 從事漁業經營管理者及承接者特性

(1)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之經營管理者以男性及 45 至 64 歲者居多

觀察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之經營管理者其性別及年齡結構，新北市從事漁業之經營管理者計 2,029 人，其中以男性 1,740 人，占 85.76% 居多數，女性僅 289 人，占 14.24%；續觀從事漁業之經營管理者其年齡分布，其中以「45 至 64 歲」占 59.24% 最多，其次為「70 歲以上」占 18.38%，「65-69 歲」占 14.19 再次之，「15-44 歲」則占 8.18% 為少數。與 104 年底比較，新北市從事漁業之經營管理者女性比例由 13.39% 增至 14.24%，增加 0.85 個百分點，年齡部分以「65-69 歲」占比由 9.27% 增至 14.19%，增加 4.92 個百分點最多，「70 歲以上」占比增加 2.12 個百分點次之；綜上顯示 5 年間新北市從事漁業之女性經營管理者雖有增加，但仍以男性為主，且經營管理者同樣存在逐漸高齡化情形(圖 3-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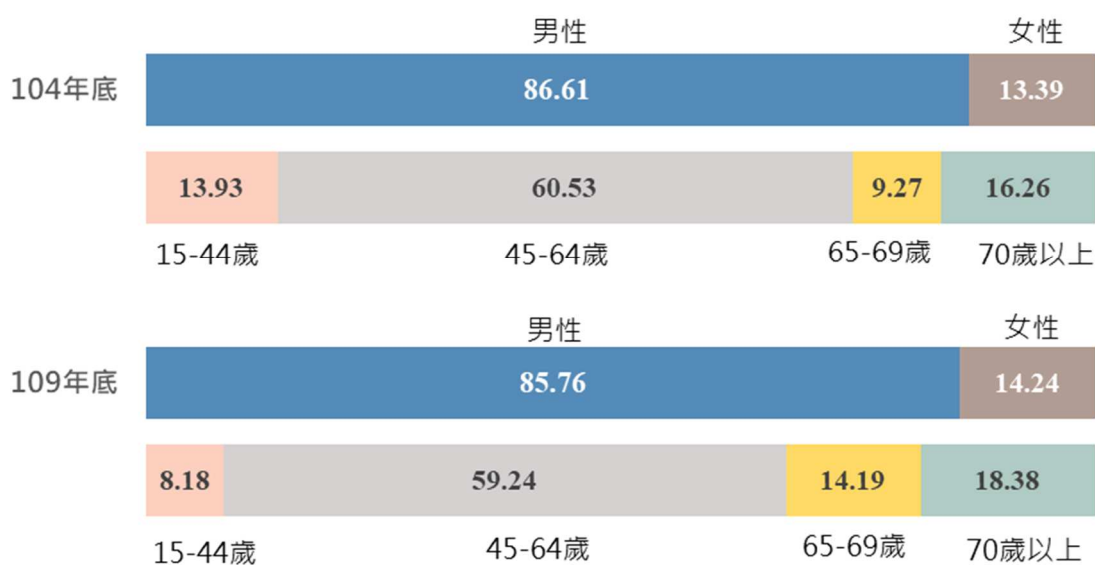


圖 3-43 近 2 次普查新北市從事漁業之經營管理者-按性別及年齡分

(2)109 年底新北市從業獨資漁戶計 2,004 家，其經營管理者之教育程度以國(初)中占四成居多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家數 2,029 家之中，屬獨資漁戶¹⁷者計 2,004 家，非獨資漁戶¹⁸計 25 家；以從業獨資漁戶經營管理者教育程度觀之，其中以國(初)中者占 41.97%為最多，國小及以下者占 26.15%居次；與 104 年底比較，國小及以下學歷者占比減少 4.59 個百分點、國(初)中學歷者增加 2.33 個百分點、高中(職)者增加 1.23 個百分點、大專及以上者增加 1.04 個百分點，顯示 5 年來新北市從業獨資漁戶經營管理者其教育程度有所提升，惟整體而言，從業獨資漁戶經營管理者其教育程度仍明顯較低(圖 3-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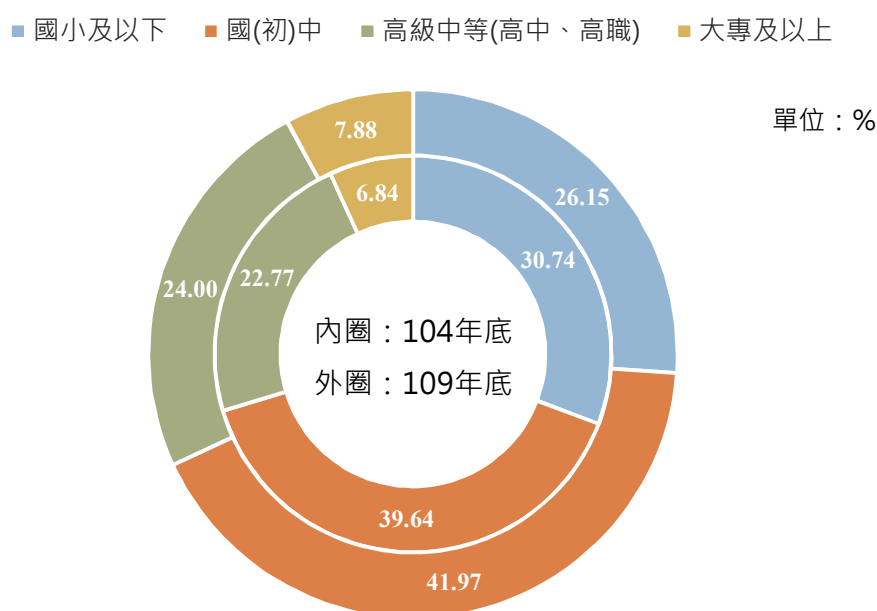


圖3-44 109年底新北市從業獨資漁戶經營管理者結構-按教育程度分

¹⁷ 獨資漁戶係指個人或家庭單獨出資經營漁業，以自己所有或租借他人的漁船、漁筏、漁池(塢)等生產設備，從事漁業生產者。

¹⁸ 非獨資漁戶係指獨資漁戶以外之漁業生產單位，包含「合夥漁戶」、「公司」、「漁會、試驗所、學校」等。

(3)109 年底新北市從業獨資漁戶有漁業工作承接者僅 194 家，占 9.68%，較 104 年底減少 104 家，減幅 34.90%

109 年底新北市從業獨資漁戶有漁業工作承接者計 194 家，占 9.68%，無漁業工作承接者計 1,810 家，占 90.32%；與 104 年底比較，有漁業工作承接者家數減少 104 家，減幅 34.90%，以其占總家數比率觀之，109 年底有漁業工作承接者比率為 9.68%，較 104 年底之 13.96%減少 4.28 個百分點(圖 3-45)。

續觀有漁業工作承接者家數依工作承接人數分，109 年底以承接人數為 1 人計 150 家，占 77.32%最多，其次為承接人數為 2 人計 40 家(占 20.62%)，而承接人數為 3 人僅 4 家，且無承接人數為 4 人以上之從業獨資漁戶；以總承接人數來看，109 年底漁業工作承接人數為 242 人，較 104 年底之 367 人減少 125 人(減幅 34.06%)，綜上顯示新北市從業獨資漁戶亦面臨工作承接者逐漸短缺之困境 (圖 3-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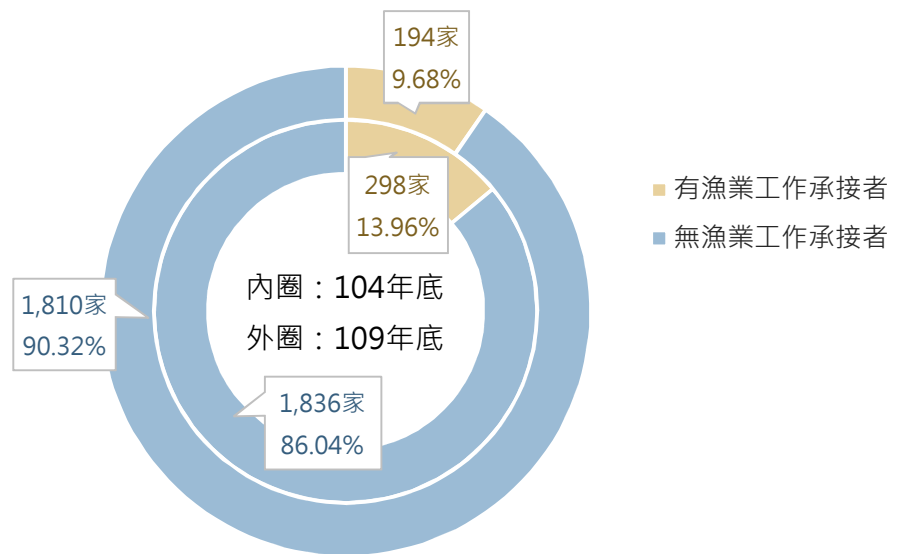


圖3-45 109年底新北市從業獨資漁戶家數-依有無工作承接者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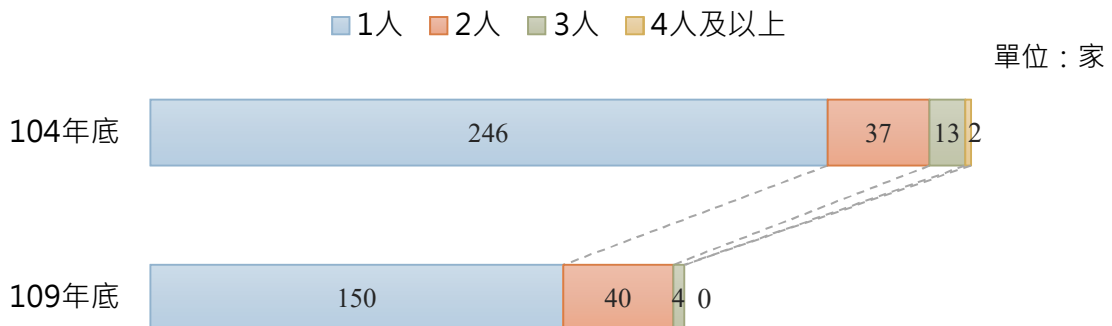


圖3-46 109年底新北市從業獨資漁戶家數-依工作承接人數分

4. 漁業產值

109 年新北市漁業產值 13.40 億元，較 104 年 16.96 億元，減少 3.56 億元，減幅 21.03%；換算平均每漁業業者銷售服務收入，109 年平均每戶產值為 78.66 萬元，較 104 年 92.24 萬元減少 13.58 萬元，顯示 5 年來新北市有漁業銷售服務收入家數明顯減少，且其經營規模亦縮小，進而使漁業產值及平均每漁業業者銷售服務收入皆減少(表 3-25)。

表 3-25 新北市漁業產值

年別	產值 (千元)	有銷售服務收入 之漁業家數(家)	平均每漁業業者 銷售服務收入(千元)
109 年	1,339,580	1,703	786.60
104 年	1,696,234	1,839	922.37
增減數	-356,654	-136	-135.77
增減率(%)	(21.03)	(7.40)	(14.72)

(二)109 年底新北市各行政區漁業現況

1. 漁業家數

109 年底新北市漁業家數總計 2,254 家，觀察各行政區漁業家數，以貢寮區 695 家(占 30.83%)為最多，八里區 263 家(占 11.67%)次之，瑞芳區 246 家(占 10.91%)再次之；此外，另有萬里區 223 家(占 9.89%)、淡水區 217 家(占 9.63%)及金山區 157 家(占 6.97%)等，其漁業家數亦超過 150 家以上，上述 6 行政區漁業家數合計 1,801 家，已占新北市漁業總家數近八成(圖 3-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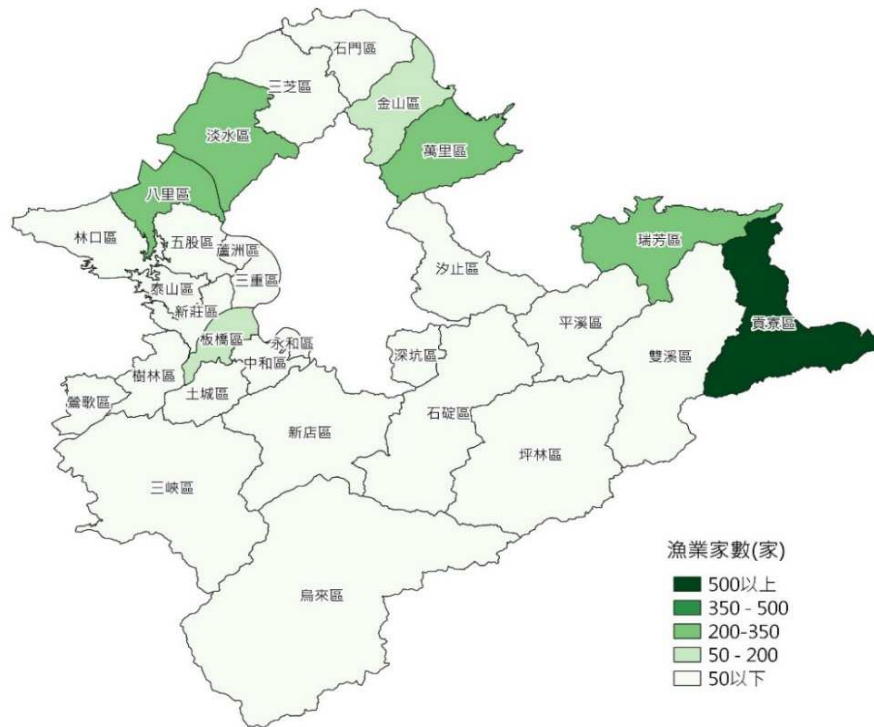


圖 3-47 109 年底新北市各行政區漁業家數

2. 漁撈漁船艘數

109 年底新北市漁撈漁船計 1,633 艘，居全國第 3 位，較 104 年底減少 36 艘或 2.2%，主要分布於八里區、淡水區及萬里區等 3 個行政區，其中八里區 314 艘居全國第 8 位。

109 年底新北市動力漁船 1,503 艘居全國第 2 位，以八里區、淡水區及萬里區艘數較多，其中八里區 302 艘居全國第 6 位，淡水區 232 艘居全國第 10 位；無動力舢舨、漁筏 130 艘，居全國第 14 位(表 3-26)。

表 3-26 109 年底新北市漁撈漁船艘數概況

	艘數				艘數前3大之行政區								
					第一大			第二大			第三大		
	(艘)	占全國 比率 (%)	居全國 名次	較上次 普查增 減率(%)	行政區	艘數		行政區	艘數		行政區	艘數	
(艘)					居全國 名次	(艘)	居全國 名次	(艘)	居全國 名次				
漁撈漁船艘數	1,633	10.23	3	-2.16	八里區	314	8	淡水區	238	15	萬里區	221	17
動力漁船	1,503	15.69	2	-1.38	八里區	302	6	淡水區	232	10	萬里區	195	13
無動力舢舨、 漁筏	130	2.03	14	-10.34	萬里區	26	64	林口區	16	82	八里區	12	94

註：行政區漁船艘數係按經營者所在行政區歸屬。

3. 從事漁業之動力漁船艘數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之動力漁船計 1,325 艘，若依所在行政區分，以八里區 245 艘(占 18.49%)為最多，其次為淡水區 216 艘(占 16.30%)，貢寮區 185 艘(占 13.96%)居第 3；此外，另有萬里區 183 艘(占 13.81%)、瑞芳區 139 艘(占 10.49%)及金山區 100 艘(占 7.55%)等行政區其從事漁業之動力漁船艘數至少 100 艘，上述 6 行政區漁業家數合計 1,068 艘，已占新北市從事漁業之動力漁船數之八成 (圖 3-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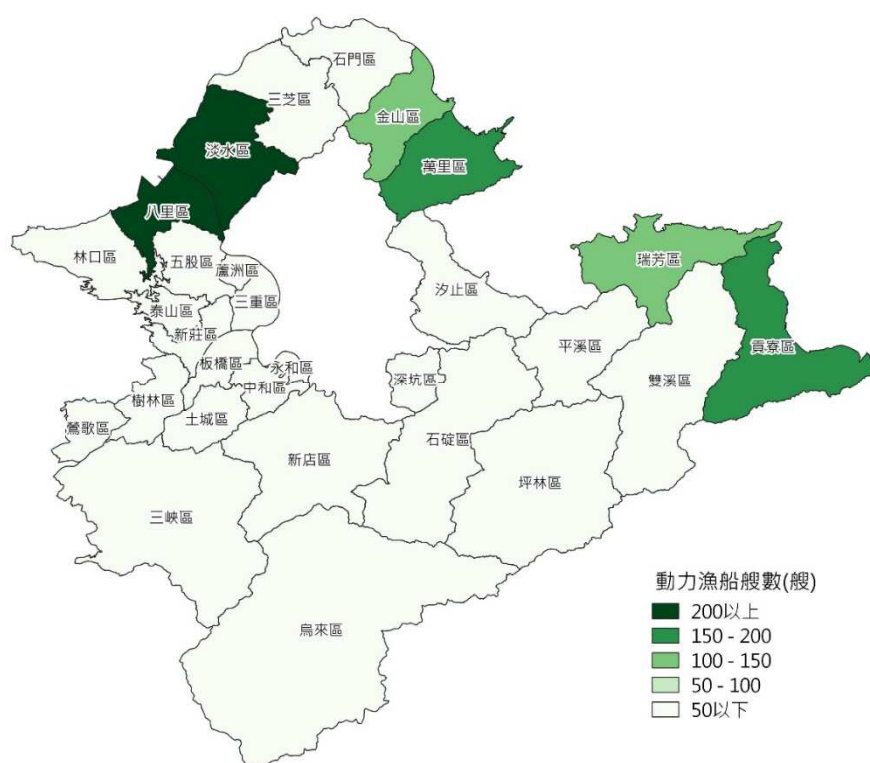


圖 3-48 109 年底新北市各行政區從事漁業之動力漁船艘數

4. 水產生物養繁殖家數及類型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者之水產生物養繁殖家數計 167 家，按行政區分，以貢寮區 57 家最高，板橋區 22 家次之，中和區 10 家再次之，其餘各行政區皆在 10 家以下(圖 3-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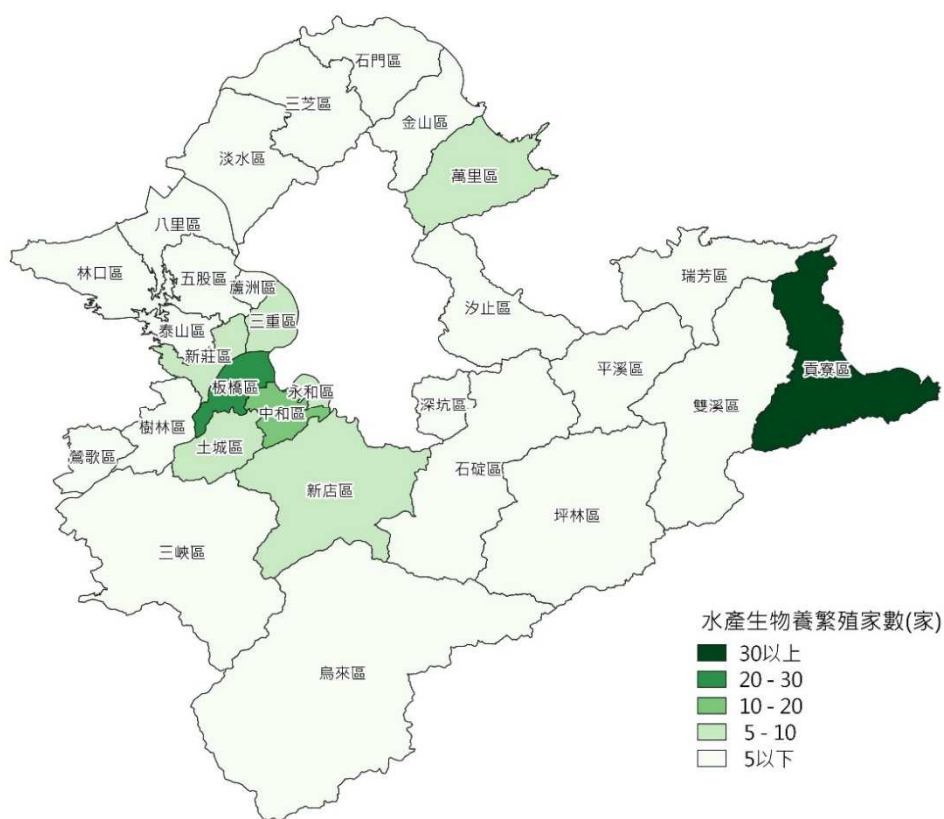


圖 3-49 109 年底新北市各行政區從事漁業之水產養繁殖家數

若以各行政區水產生物養繁殖類型於全國排名觀之，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水產生物養繁殖面積最多之前 3 種依序為九孔、其他魚類及鱒魚(表 3-27)，茲略述如下：

- (1) 九孔：養繁殖面積計 17.16 公頃，分布於貢寮區及淡水區；其中貢寮區養繁殖面積居全國第 1 位。
- (2) 其他魚類：養繁殖面積計 2.93 公頃，以金山區、淡水區、烏來區及三峽區等 4 個行政區養繁殖面積較多，合計占 86.38%。
- (3) 鱒魚：養繁殖面積計 2.51 公頃，以烏來區、金山區及三峽區等 3 個行政區養繁殖面積較多，合計占 80.30%；其中烏來區養繁殖面積居全國第 4 位，金山區及三峽區分別居全國第 5 位及第 7 位。

表 3-27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主要水產生物養繁殖情形

單位：公頃

	總計	排名 次序	面積前 3 大之行政區									占新北市 該水產生 物養繁殖 面積比率 (%)
			第一大			第二大			第三大			
			行政區	養繁殖面積		行政區	養繁殖面積		行政區	養繁殖面積		
				居全國 名次			居全國 名次			居全國 名次		
九孔	17.16	1	貢寮區	17	1	淡水區	0	12	-	-	-	100.00
其他魚類	2.93	2	金山區	1	52	淡水區 烏來區	1	56	三峽區	0	64	86.38
鱒魚	2.51	3	烏來區	1	4	金山區	1	5	三峽區	0	7	80.30

(三)與其他直轄市比較

1. 六都從事漁業家數

(1) 5 年間家數變動情形

觀察 109 年底六都從事漁業家數情形，以臺南市 5,824 家為最多，高雄市 5,587 家次之，新北市 2,029 家居第 3，其後為桃園市 586 家、臺中市 552 家及臺北市 163 家；與 104 年底比較，六都從事漁業家數以桃園市增加 90 家為最多，其後為臺中市增加 16 家、臺北市增加 7 家，另減少部分以臺南市減少 1,021 家為最多，其後為高雄市減少 502 家、新北市減少 160 家(圖 3-50)。

續以從事漁業家數占漁業總家數比率觀察，109 年底六都以新北市占比為 90.02%為最高，其次為高雄市 88.54%，臺南市 84.10% 再次之；若與 104 年底比較，六都從事漁業之比率除臺中市增加 0.22 個百分點外，其餘五都皆呈下降趨勢，其中以臺北市下降 11.10 個百分點為最多，其次為桃園市減少 9.31 個百分點，臺南市減少 5.92 個百分點再次之(圖 3-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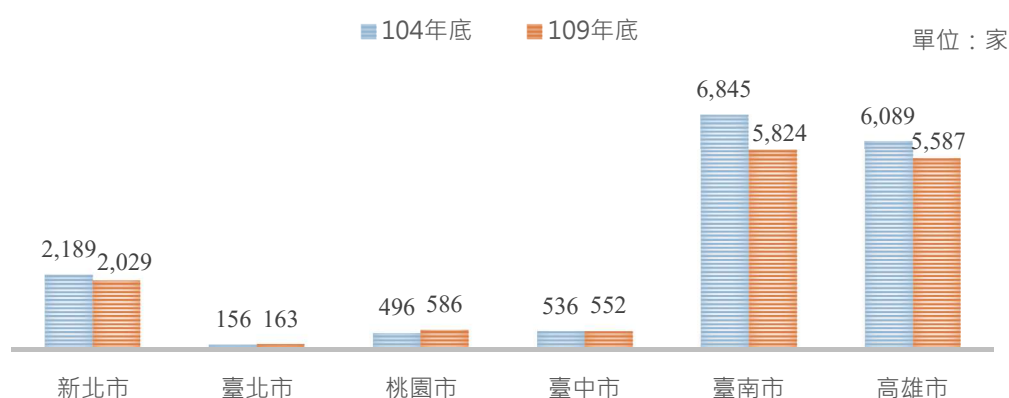


圖3-50 近2次普查六都從事漁業家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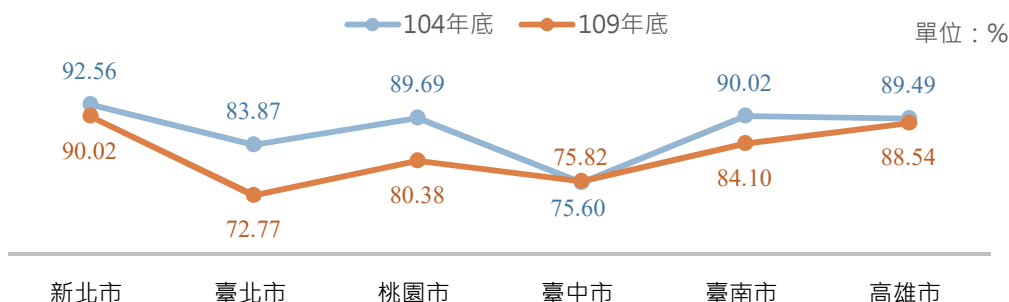


圖3-51 近2次普查六都漁業有從事比率

(2) 按主要經營種類分

觀察 109 年底六都從事漁業家數之主要生產類型，其中新北市、臺北市、桃園市及臺中市皆係以漁撈業較多，而臺南市及高雄市則以水產養殖業為主，顯示六都在從事漁業主要生產類型上有南北差異存在。

細觀六都從事漁業之主要經營種類，新北市、桃園市及臺中市皆以沿岸漁業家數較多，臺北市以近海漁業為最多，臺南市以內陸鹹水養殖業較多，高雄市則以淡水養殖業較多，顯示六都從事漁業主要經營種類皆不盡相同(表 3-28)。

表 3-28 109 年底六都從事漁業家數-按主要經營種類分

單位：家

直轄市別	總計	漁撈業				水產養殖業				轉型 休閒	
		遠洋 漁業	近海 漁業	沿岸 漁業	內陸 漁撈業	海面 養殖業	內陸鹹水 養殖業	淡水 養殖業			
新北市	2,029	1,845	5	705	1,134	1	157	8	87	62	27
臺北市	163	96	9	46	37	4	53	2	33	18	14
桃園市	586	483	-	54	398	31	96	1	13	82	7
臺中市	552	494	-	114	378	2	51	4	27	20	7
臺南市	5,824	915	6	393	457	59	4,899	440	2,820	1,639	10
高雄市	5,587	2,284	376	719	1,185	4	3,288	11	1,617	1,660	15

註：係按經營者所在市縣統計。

(3) 按水產生物養繁殖類型分

109 年底新北市從事漁業者之水產養繁殖面積共 137.93 公頃，其中前 5 大水產生物養繁殖類型之面積依序為虱目魚(30.65%)、吳郭魚類(18.08%)、九孔(12.44%)及鰻魚類(9.16%)、文蛤(7.74%)(圖 3-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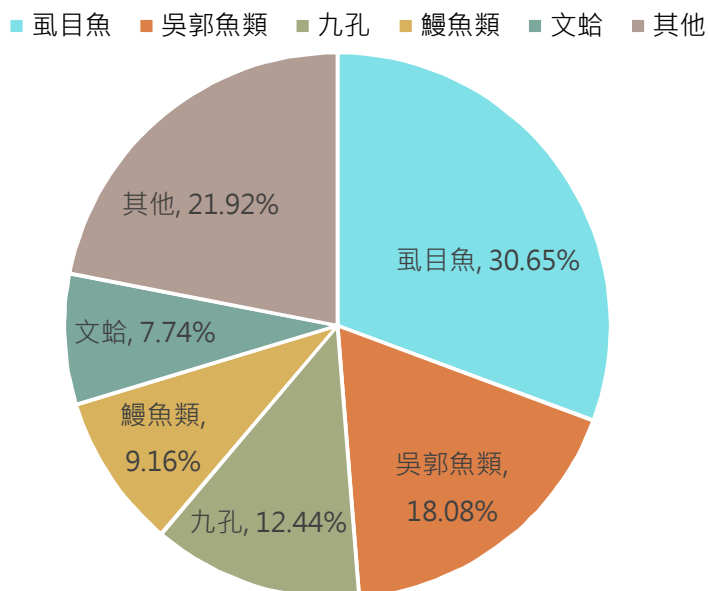


圖 3-52 109 年底新北市水產生物養繁殖類型

若以水產生物養繁殖類型之家數於全國排名觀之，109 年底新北市九孔養繁殖家數 55 家居全國最高、虱目魚 29 家居全國第 6 位，吳郭魚類 22 家居全國第 11 位；臺南市虱目魚及吳郭魚類養繁殖家數皆居全國之冠，牡蠣則居全國第 2 位；高雄市則以鱸魚養繁殖家數居全國之冠，虱目魚及石斑魚類則皆居全國第 2 位(表 3-29)。

表 3-29 109 年底六都主要水產生物養繁殖家數

單位：家

直轄市別	養繁殖家數	前 3 大主要分布行政區及飼養數量
新北市	161	九孔(55 ; 1)、虱目魚(29 ; 6)、吳郭魚類(22 ; 11)
臺北市	55	虱目魚(26 ; 7)、文蛤(10 ; 9)、白蝦(6 ; 11)
桃園市	102	吳郭魚類(57 ; 9)、鯉魚類(9 ; 8)、觀賞魚類(9 ; 5)
臺中市	55	文蛤(21 ; 6)、虱目魚(9 ; 10)、吳郭魚類(9 ; 15)
臺南市	4,922	虱目魚(2,280 ; 1)、吳郭魚類(1,060 ; 1)、牡蠣(454 ; 2)
高雄市	3,297	虱目魚(1,542 ; 2)、石斑魚類(506 ; 2)、鱸魚(364 ; 1)

註：1.養繁殖家數係按經營者所在縣市統計

2.養繁殖家數不含 109 年全年休養之家數

3.各縣市主要漁產品家數 3 家以上才列入排名比較

2. 六都資源使用及經營情形

(1) 六都動力漁船艘數

109 年底六都從事漁業之動力漁船艘數以高雄市 1,895 艘最多，其次為新北市 1,325 艘，臺南市 496 艘居第 3，桃園市 350 艘居第 4，臺中市(188 艘)及臺北市(110 艘)則相對較少；若以動力漁船噸位數來看，六都均以未滿 10 噸之小型動力漁船艘數居多，惟高雄市因遠洋漁業相對發達，其大型動力漁船艘數明顯較多，200 噸以上之漁船計有 376 艘，遠高於其餘五都(表 3-30)。

表 3-30 109 年底六都從事漁業之動力漁船數-按噸位數分

直轄市別	總計	單位：艘								
		未滿 5 噸	5 噸~	10 噸~	20 噸~	50 噸~	100 噸~	200 噸~	500 噸~	1,000 噸以上
新北市	1,325	901	85	101	116	94	17	11	-	-
臺北市	110	61	23	6	9	3	1	-	6	1
桃園市	350	264	48	23	14	-	1	-	-	-
臺中市	188	107	27	14	20	15	2	3	-	-
臺南市	496	390	39	27	27	7	5	-	1	-
高雄市	1,895	1,027	111	112	168	79	22	135	185	56

(2) 水產養繁殖面積

109 年底六都從事漁業水產養繁殖面積以臺南市 1 萬 2,455.98 公頃最多，其次為高雄市 4,791.77 公頃，桃園市 183.96 公頃居第 3，其後為臺中市 165.46 公頃、新北市 137.93 公頃及臺北市 136.57 公頃，若以養繁殖方式觀之，除臺中市以淺海養繁殖面積較大外，其餘五都皆以止水式魚塭養繁殖面積較大(表 3-31)。

表 3-31 109 年底六都從事漁業水產養繁殖經營概況

直轄市別	總計	魚塭養繁殖				淺海養繁殖	其他養繁殖	全年休養
		小計	止水式	流水式	循環式			
新北市	137.93	127.29	95.93	20.96	10.40	8.19	0.00	2.45
臺北市	136.57	134.79	123.39	0.32	11.08	1.09	0.01	0.68
桃園市	183.96	177.71	109.84	3.80	64.07	0.70	0.00	5.55
臺中市	165.46	61.57	51.08	0.00	10.49	102.84	0.25	0.80
臺南市	12,455.98	11,754.84	11,381.67	73.95	299.22	590.31	0.38	110.45
高雄市	4,791.77	4,751.17	4,487.20	56.12	207.85	20.29	0.80	19.51

註：係按經營者所在地區統計

3. 六都漁業經營管理者及承接者特性

(1) 從業獨資漁戶之經營管理者

觀察 109 年底六都從業獨資漁戶之經營管理者結構，從性別觀之，男性占比以臺北市 92.25%最高，女性占比則以新北市 14.27%最高；從年齡別觀之，六都皆係以 45 至 64 歲者占 51.41%至 59.23%為最高，65 歲以上經營管理者占比則以臺南市 39.43%最高，其次為高雄市 35.60%，臺北市 33.80%再次之；續以平均年齡觀之，六都從事漁業之經營管理者之平均年齡以臺南市 61.65 歲最高，高雄市 59.80 歲次之，新北市 59.72 歲再次之，其後為臺北市 56.98 歲、桃園市 56.53 歲及臺中市 56.15 歲，整體而言，從業獨資漁戶之經營管理者平均年齡雖較農牧業經營管理者年輕，惟其經營管理者仍有明顯老化情形(表 3-32)。

表 3-32 109 年底六都從業獨資漁戶之經營管理者結構-按性別及年齡分

單位：人、%、歲

直轄市別	人數 (人)	性別		年齡					平均 年齡
		男	女	15 至 24 歲	25 至 44 歲	45 至 64 歲	65 至 69 歲	70 歲 以上	
新北市	2,029	85.73	14.27	0.15	7.88	59.23	14.17	18.56	59.72
臺北市	163	92.25	7.75	0.70	14.08	51.41	19.01	14.79	56.98
桃園市	586	90.38	9.62	0.34	15.29	60.65	11.68	12.03	56.53
臺中市	552	90.73	9.27	0.36	13.82	62.73	10.55	12.55	56.15
臺南市	5,824	86.56	13.44	0.14	7.10	53.33	14.46	24.97	61.65
高雄市	5,587	86.33	13.67	0.17	11.20	53.02	14.96	20.64	59.80

(2) 從業獨資漁戶之漁業承接工作者

觀察 109 年底六都從業獨資漁戶家數結構—按漁業工作承接者人數分，其中無漁業工作承接者家數占比以臺北市 92.96% 為最高，其次為新北市 90.32%，再者為桃園市 89.86%，其後為高雄市 85.54%、臺南市 84.85% 及臺中市 81.82%；而從業獨資漁戶有漁業工作承接者，其承接人數亦多以 1 人為主，綜上顯示六都從業獨資漁戶皆同樣面臨工作承接者短缺之問題，其中又以北部地區較為嚴重(圖 3-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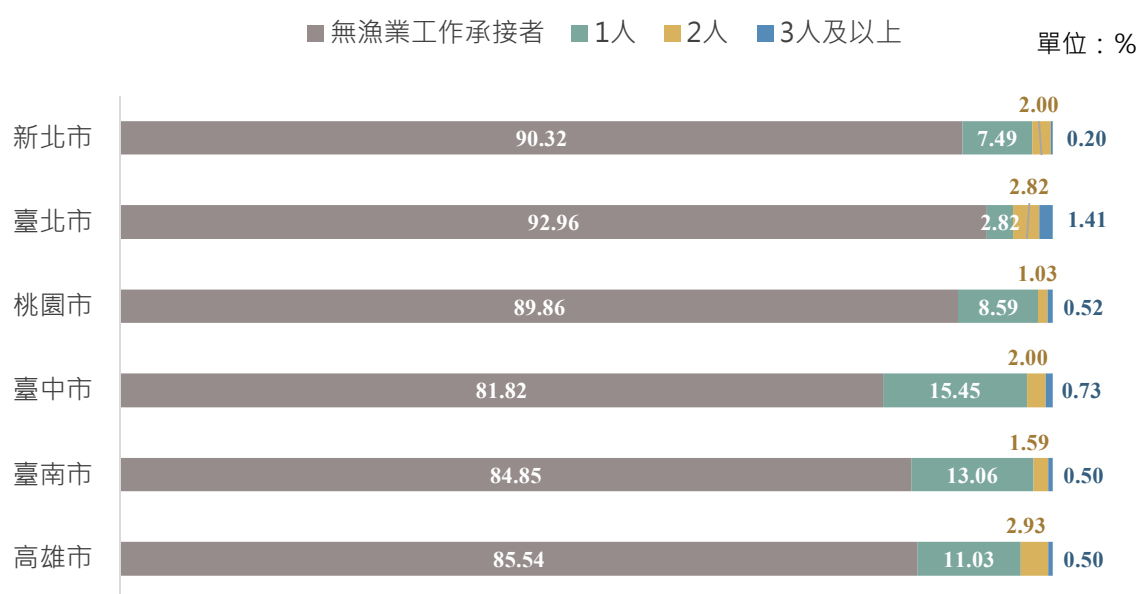


圖 3-53 109 年底六都從業獨資漁戶家數結構 - 按漁業工作承接者人數分